

立法局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一九八八年三月二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三十分開始會議

出席者：

總督衛奕信爵士，K.C.M.G. (主席)
布政司，議員霍德爵士，K.B.E.,L.V.O.,J.P.
財政司翟克誠議員，O.B.E.,J.P.
律政司唐明治議員，C.M.G.,Q.C.
鄧蓮如議員，C.B.E.,J.P.
何錦輝議員，O.B.E.,J.P.
李鵬飛議員，O.B.E.,J.P.
黃保欣議員，C.B.E.,J.P.
政務司廖本懷議員，C.B.E.,J.P.
陳鑑泉議員，O.B.E.,J.P.
施偉賢議員，C.B.E.,Q.C.,J.P.
張鑑泉議員，O.B.E.,J.P.
張人龍議員，O.B.E.,J.P.
周梁淑怡議員，O.B.E.,J.P.
譚惠珠議員，O.B.E.,J.P.
陳英麟議員，J.P.
范徐麗泰議員，O.B.E.,J.P.
伍周美蓮議員，J.P.
潘永祥議員，M.B.E.,J.P.
楊寶坤議員，O.B.E.,C.P.M.,J.P.
湛佑森議員，J.P.
衛生福利司湛保庶議員，O.B.E.,J.P.
陳濟強議員
鄭漢鈞議員，J.P.
張有興議員，C.B.E.,J.P.
招顯洸議員，J.P.
鍾沛林議員
格士德議員，J.P.
何世柱議員，M.B.E.,J.P.

許賢發議員
林鉅成議員
李柱銘議員，Q.C.,J.P.
李汝大議員
李國寶議員，J.P.
廖烈科議員，J.P.
倪少傑議員，O.B.E.,J.P.
彭震海議員，M.B.E.
潘志輝議員
司徒華議員
戴展華議員
譚王芻鳴議員
譚耀宗議員
謝志偉議員，O.B.E.,J.P.
黃宏發議員
劉皇發議員，M.B.E.,J.P.
教育統籌司布立之議員，O.B.E.,J.P.
運輸司梁文建議員，J.P.
工商司麥高樂議員，J.P.
何承天議員，J.P.
保安司班乃信議員

缺席者：

王澤長議員，C.B.E.,J.P.
胡法光議員，O.B.E.,J.P.
葉文慶議員，O.B.E.,J.P.
雷聲隆議員
潘宗光議員
蘇海文議員
地政工務司班禮士議員，C.B.E.,J.P.

列席者：

立法局執行秘書羅錦生先生

文件

下列文件乃根據會議常規第 14 條第 (2) 段的規定而呈交局方省覽：

項目	法例公告 編號
附屬法例：	
公安條例	
1988 年公安宵禁 (更改) 令	36/88
稅務條例	
1988 年稅務 (利息稅) (豁免) (修訂) (第 2 號) 公告	37/88
儲稅券 (第 4 輯) 規則	
1988 年儲稅券 (利率) 公告	38/88
香港機場 (管制障礙物) 條例	
1988 年香港機場 (管制障礙物) (綜合) (修訂) 令	39/88
公眾衛生及文康市政條例	
1988 年公眾衛生及文康市政 (修訂第五附表) 令	40/88
僱傭條例	
1988 年婦女及青年 (工業) (修訂) 規例	41/88
人事登記條例	
1988 年人事登記 (申請新身份證) (第 2 號) 令	42/88
小額錢債審裁處條例	
1988 年小額錢債審裁處 (費用) 規則	43/88
勞資審裁處條例	
1988 年勞資審裁處 (費用) 規則	44/88
土地審裁處條例	
1988 年土地審裁處 (費用) 規則	45/88
死因裁判官條例	
1988 年死因裁判官 (費用) 規則	46/88
法律執業者條例	
1988 年法律執業者 (費用) (修訂) 規則	47/88
1988 年新界土地契約 (續期) 條例	
1988 年新界土地契約 (續期) 條例 1988 年 (開始生效) 公告	48/88

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會期內省覽的文件：

- (46) 警察福利基金—截至一九八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收支帳目連同資產負債表及核數署署長之證書
- (47) 一九八八年四月一日至一九八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預算草案
預算草案摘要—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及基金帳目，包括管制人員就各開支項目所撰寫之報告

- (48) 一九八八年四月一日至一九八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預算草案
詳情說明
第 I 篇：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49) 一九八八年四月一日至一九八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預算草案
詳情說明
第 II 篇：基金

政府事務

條例草案首讀

1988 年撥款條例草案

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經按照會議常規第 41 條第 (3) 段的規定，下令記錄在案，以便二讀。

條例草案二讀

1988 年撥款條例草案

財政司動議二讀：「一項為截至一九八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撥出一筆不超過 49,975,838,000 元的款項的條例草案」。

目錄	段 數
引言	1—6
一九八七年的本港經濟	7—18
政府現時的財政狀況及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的修訂預算	19—24
一九八八年經濟展望	25—28
公共財政策略	29—30
中期預測	31—35
政府開支策略	36—46
政府收入策略	47—50
政府儲備金	51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預算草案	52
開支預算草案	53—63
收入預算草案	64—67
預算草案撮要	68—72
徵稅措施	73
應課稅品	74—81
各項收費	82—88
稅項寬減	89
個人課稅	90—91
已婚婦女的課稅問題	92—94
利得稅	95—96
物業稅、利息稅及非有限公司所繳納的利得稅	97
印花稅	98—99
飛機旅客離境稅	100
各項建議的實施	101
總結	102—110

附件 A—F	

財政司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我動議二讀 1988 年撥款條例草案。去年，我向本局提交我第一份收支預算案時，早已警告，香港還是如以往一般，十分容易受外來因素影響，故本港的經濟表現，難免仍會反覆不定。我和其他人一樣，看見天邊陰霾密佈，但我沒有預測風暴何時來臨。當日的警告今天仍然適用。目前已有跡象顯示，本港過去兩年增長異常迅速的經濟，現正逐漸放緩。

2. 踏入一九八七年以後，本港經濟，包括股市，明顯出現過熱現象，但很少人能預見十月股市風暴的嚴重程度。不單本港，甚而全球的股市都受到影響。我稍後會再論述這些事件及其後果。我現在提出來，是基於三個原因。第一，我認為要注意一點，就是我們仍未能肯定這些事件對全世界的經濟，進而對香港本身有何影響。第二，在本港及某些其他主要市場，注意力全都集中在股市的運作及結構方面。很多人都在問，要採取甚麼改善措施，才可確保股市發揮其既定的作用。第三，這些事件清楚帶給我們的一個最重要信息，要算是科技正令全世界的市場逐漸合而為一。參加遊戲的人可能很多，但遊戲卻只得一個。

3. 不過，我們現在切不可因這些陰影而感到氣餒。差不多所有經濟指標都顯示，過去十二個月內，本港經濟有極佳的表現，而展望緊接而來的日子，情況亦算良好。從我今午發表的演詞，大家便會知道本港蓬勃的經濟，令我不但可以提供更多的政府服務，更可減輕社會人士的稅項負擔，而不致損害本港的經濟及收支預算管理的長期穩健性。

4. 預算案演詞並不單只概述某一個時刻的經濟及政府財政狀況；更重要的，是我們可以藉此檢討自去年預算案發表以來，本港經濟的表現，以及預測明年和未來數年的情況。這個方針反映出我認為管理公共財政所應遵循的基本原則，就是我們要按照較長遠的負擔能力，審慎策劃公共服務。鑑於本港經濟的好壞屬週期性，我必須強調，要謹慎處理政府財政，主要有賴我們繼續密切留意各項趨勢，必要時更須及早採取行動，以免日後要採取較極端的措施。當我陸續發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收支預算建議時，我希望各位可以看到，我如何緊守着這個確管理穩健的基本原則。

5. 各位議員對預算案文件的表達方式，不時提出有用的意見。今年，我改變了預算草案的形式，在每一個開支項目下，為各位提供足夠資料，使議員不單只了解每個部門的工作目標，也知道撥入每個項目的款項是如何運用，以達到這些目標。此外，我們亦嘗試提供一些衡量產量及效率的準則。希望議員認為上述改變是一個改進。這方面的工作，會繼續進行。我尤其認為有需要進一步研究，如何為綜合帳目界定更精確的定義。

6. 我現在轉入收支預算案的正題，首先概述一九八七年的經濟表現（註 1）。

(註 1) 詳情見《一九八七年經濟概況》。

一九八七年的本港經濟

7. 本港的經濟增長，自一九八六年起便由強勁的出口帶動，這個趨勢在一九八七年仍然持續。本地產品出口和轉口貿易劇增，收入和本地內部需求相繼提高。本地生產總值因而有約 13.5% 的實質增長率（註 2），換言之，本港經濟增長，連續兩年都達到兩位數字（註 3）。

8. 經濟表現出色，令香港得到多方面的好處。首先，蓬勃的經濟導致資本投資大幅增加，地產市道暢旺。第二，一九八七年大部份時間內，失業率停留在 1.8% 的歷史低水平，因此全年來說，本港實際上是全面就業。第三，工資和薪金急升，使個人收入即使將通貨膨脹扣除後，仍有顯著的增加。本港市民一般都分享到經濟蓬勃的成果。

9. 每當經濟全速運作時，公營部門的開支增長都較私營機構緩慢。這樣，公營部門吸納資源的程度，會減至最低（註 4），這是極為恰當的。

10. 年內，入口貿易亦隨着經濟強勁增長而迅速增加。整體來說，一九八七年的有形貿易帳大致達到收支平衡（註 5）。雖然我們對許多主要市場有貿易盈餘，但我們把出口貿易的收益，向主

（註 2）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後引述的經濟增長率，全部都以實質計算。這個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是初步估計數字。一九八七年本地生產總值開支主要組成部份的增長率如下：

	%
私人消費開支	10.8
政府消費開支	4.7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15.2
包括—建造	6.6
設備及機器	27.3
貨物出口總額	33.0
包括—本地產品出口	23.2
轉口	45.9
貨物入口	31.7
勞務出口淨額	29.4
本地生產總值	13.6

（註 3） 一九八六年本地生產總值的臨時估計增長率為 11.2%。

（註 4） 按國民會計方法計算的政府開支，與綜合帳目所列的政府開支是不同的。有關兩者的分別，詳見附件 A。按國民會計方法計算，公營部門開支在一九八七年增長約 6%，而私營機構開支的相對增長率則約為 12%。因此，在計及價格的變動後，公營部門開支在本地內部總體需求所佔的比例，由一九八六年的 11% 下降至一九八七年的 10.6%。不過，關於建造業方面的開支，一九八七年公營部門的增長率為 6.9%，私營機構則為 6.4%。

（註 5） 一九八七年，本港有形貿易數字如下：

	百萬元	以貨幣計算的 增長百分率
本地產品出口	195,254	26.8
轉口	182,780	49.2
出口總額	378,034	36.7
入口*	379,989	36.9
有形貿易差額	(1,955)	
有形貿易赤字佔入口貨值總額的百分率	0.5%	

* 包括預測的工商業用黃金入口。

要供應市場購買所需品。我們對多個這些市場，有巨額貿易赤字。因此，我們的有形貿易帳並沒有積聚大量盈餘，我們是名符其實的自由貿易地區。

11. 我特別提及本港的有形貿易帳及我們對許多國家的龐大貿易赤字，原因是我們對一些國家（尤其是美國）的貿易盈餘，曾被用作改變聯繫匯率的理由。從我們整體有形貿易的平衡情況來看，我們絕對沒有理由要改變聯繫匯率，尤其是這項改變，會牽涉港元對一些與香港有龐大有形貿易赤字國家的貨幣升值。

12. 鑑於聯繫匯率不時承受強大的投機壓力，我要強調，政府必須照顧香港及香港市民的長期整體利益。聯繫匯率制度是維持香港安定的極重要因素，而且是控制金融的工具；我並無意改變現行匯率。

13. 聯繫匯率制度的要點，並非透過匯率本身進行調整，而是透過經濟其他方面的變動進行，其中可能包括通脹率的變動在內。本港的通脹率，在一九八七年逐步上升，但以歷年的水平來衡量，仍屬相當溫和（註 6）。一九八七年第四季的甲類消費物價指數，較一年前高出 6.7%；以一九八七年全年來說，指數的平均每年升幅則為 5.5%。導致通貨膨脹的因素，有部份是外來的，部份反映出港元對大多數其他主要貨幣下跌。此外，本港的資金流動性高和內部需求壓力強大，也是引致通脹的一些因素。

14. 一九八七年，由於經濟全速運作，一般行業都出現勞工短缺的情形。為應付這個問題，本港廠家發揮高度適應能力和運用靈活頭腦，將生產力提高。此外，在中國進行加工，也明顯地越來越多。本港和中國在經濟方面的相互關係日漸緊密，是去年的一個特色，本年內，這個情況似乎會持續。各方面都可以從這個關係得益。

15. 需求的壓力，以及所導致的勞工短缺情形，觸發了一個調整過程，令本港經濟的增長速度逐漸放緩。在去年後數月內，本港出口的增長率已略為減慢，較近期更有一些跡象顯示資源需求的壓力亦開始轉弱。

16. 去年十月全球股票市場所發生的事件，可能已減輕一些對資源需求的壓力，因而縮短了本港經濟的調整過程。在結束金融及經濟事項的話題之前，我要略談本港的證券市場。關於十月的股市風暴及其影響，已有不少報導和言論。本港市場發生的事，部份是對世界性事件的反應。這次證券市場暴跌，並不表示本港經濟有弱點。然而，今次事件無疑反映出本港的證券市場制度確有未盡善之處。基於這個原因，主席先生，你委任了證券業檢討委員會，嚴格審查有關的結構及制度，提出改善的建議。在這次股市風暴中，香港並不是唯一認識到要從中吸取教訓的地區；其他主要市場，包括倫敦及紐約，也在進行類似的檢討。證券業檢討委員會在主席戴維森先生傑出的領導下，現正努力工作，我們正期待該委員會的報告。

17. 在檢討進行期間，香港聯合交易所及香港期貨交易所都實施了多項改善措施，處理一些急需解決的問題。重要的是，如果能夠採取措施，進一步保障投資者的利益，便不應拖延至證券業檢討委員會作出建議後才實行。

（註 6） 過去十年的消費物價上漲率：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上漲率（%）

1978	5.9	1983	9.9
1979	11.6	1984	8.1
1980	15.5	1985	3.2
1981	15.4	1986	2.8
1982	10.5	1987	5.5

平均為 8.7%

18. 至於政府方面，有關公共上市公司董事及持有大量股份的股東所持實益股份的資料須予公開的建議，我們正繼續集中整理。有關已公佈的條例草案，我們亦已收到意見，我打算在短期內就此事諮詢行政局。內幕交易的問題，亦已加緊研究，現正接近將方案呈交行政局的階段。

政府現時的財政狀況及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的修訂預算

19. 主席先生，我現在轉談政府現時的財政狀況。概括來說，一九八七至八八財政年度結束時的預期情況是，收入較預測為高，而開支則與預算的接近。政府收入自一九八六至八七年度開始急劇增加，這個情況在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仍然持續。兩年來的兩位數字經濟增長，大大提高了政府的收入基數。

20. 將轉撥基金的款項計算在內後，一九八七年政府一般收入帳目開支的修訂預算數額為 445 億元，與原來預算相差不遠。基金帳目開支為 113 億元，較預算超出約 5%，主要是由於為警隊購置宿舍所致，原來預算並沒有將購置宿舍的開支包括在內。因此，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及各基金合計的開支，以現金計算，超出原來預算約 1%（註 7）。不過，由於通貨膨脹較預期為高，一九八七年的「實質」開支增長其實是較預算稍低。

21. 按綜合帳目定義計算的實質開支增長，現預期約為 4.6%，而原來預算則為 4.9%（註 8）。此外，由於本港經濟有異常的增長，綜合帳目開支在本地生產總值中所佔比率，由一九八六至八七年度的 16% 跌至 15% 左右。公務員編制的增長，僅僅超過 3%，與預算的比率大致相若（註 9）。

22. 從政府一般收入帳目轉撥各基金的款項為 66 億元，與預算的數額相同。

23. 一九八七年的原來收入預算，是根據當時假設一九八六及八七年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分別約為 8.5% 及 6% 而作出。我們現已看到，實際的經濟增長較假設的好得多。我現在預期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收入，較原來預算多出 9%。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及基金帳目的收入總和，較原來預

（註 7）

	1987—88 年度開支（百萬元）		
	修訂預算	原來預算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44,474	44,409	
減轉撥基金的款項	6,600	6,600	
			37,809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7,700	7,050	
發展貸款基金	1,638	1,690	
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	751	752	
地下鐵路基金	1,109	1,102	
學生貸款基金	93	103	
基金總額	11,291	10,697	
總額（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基金）	49,165	48,506	
（不包括轉撥基金的款項）			

（註 8） 綜合帳目的定義，見附件 A 第 22 段。

（註 9） 在收支預算截止日（十二月十九日）與前一年比較的數字。

算超出 11% (註 10)。印花稅收入為 50 億元，差不多是原來預算數額的兩倍。至於薪俸稅、利得稅、汽車首次登記稅及售地等收入，通常都因強勁的經濟表現而得益，故亦較預期收益為高。

24. 由於收入增加，我現在預期政府一般收入帳目會有盈餘約 61 億元，遠較預算為多，與基金帳目的盈餘合計後，數額更達 76 億元 (註 11)。雖然這筆盈餘看似龐大，但我們要記着，這是兩年經濟表現異常出色的結果。

一九八八年經濟展望

25. 我現在先談談本港未來一年的經濟展望。作經濟預測，一向是困難的，尤以今年為然，因為不明朗的因素正籠罩着全球經濟。基於這點，我預測一九八八年將是一段鞏固期；外來需求與本地內部需求的增長，會較為均衡。

26. 不過，主要海外市場對港貨的需求，對本港整體經濟表現仍然舉足輕重。美國的消費需求很可能會下降，本港輸往這個最大海外市場的產品，預期只有少許增長。此外，再長遠一點來說，我們的出口貨品將不再列入美國普及特惠稅計劃之內，對本港一九八九年的經濟表現，可能有不良影響。幸而輸往日本、西德及英國的本地產品，前景則較為樂觀。儘管中國繼續實施入口管制，但近期輸往中國的本地產品增長趨勢，仍然強勁。不過，由於對外加工的發展減慢，這個增長趨勢在今年可能會稍為放緩。整體來說，我預測本地產品出口的增長率為 6%，轉口貨物則為 12%。因此，出口總額的增長率預測為 9%。

(註 10)

	1987—88 年度收入 (百萬元)	
	修訂預算	原來預算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50,564	46,177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3,380	2,220
發展貸款基金	767	635
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	1,951	1,797
地下鐵路基金	—	—
學生貸款基金	76	76
基金總額*	6,174	4,728
總額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基金)	56,738	50,905

* 不包括由政府一般收入帳目轉撥的款項。

(註 11)

	1987—88 年度盈餘 / (赤字) (百萬元)			
	修訂預算		原來預算	
	轉撥款 項前	轉撥 數額	轉撥款 項後	(轉撥款 項後)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12,690	(6,600)	6,090	1,768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4,320)	5,080	760	250
發展貸款基金	(871)	1,000	129	(55)
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	1,200	—	1,200	1,045
地下鐵路基金	(1,109)	500	(609)	(602)
學生貸款基金	(17)	20	3	(7)
基金總額	(5,117)	6,600	1,483	631
總額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基金)	7,573	—	7,573	2,399

27. 本港的私人消費開支，預期在一九八八年會有較溫和的增長，不過，增幅較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高，主要反映出市民的收入近期快速增加。建造業方面的非經常開支，預期會溫和上升，增幅主要來自私營機構方面。機器及設備的開支在一九八七年大幅增加後，預期今年同樣只會略為上升。

28. 根據這個增長模式，一九八八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預測為 5%（註 12）。基於這個預測，我得出以下的結論。第一，由於一九八七年勞工市場緊張，因此，即使經濟增長放緩，今年的失業率仍會維持在低水平。第二，通脹率預期平均約為 7%（註 13）。第三，由於本港最後需求總額，似乎較產量增長得快，本港將須增加入口，以應付部份增加的需求（註 14）。因此，本港的入口貨物預測會增加 9.5%，留用入口貨物的增幅則略高於 7%。這些增幅，加上貿易價格比率進一步輕微轉壞，應會令有形貿易赤字有所增加。這點正好增強我剛才論及一九八七年本港經濟狀況時，反對港元升值而提出的一些論據（註 15）。最後，一九八八年本地生產總值的預測增長率，按貨幣計算，約為 13%，因此，以現時價格計算，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會約達 72,000 元，相等於 9,200 美元。

公共財政策略

29. 在詳述我的公共財政策略之前，我想首先一提本地生產總值的趨勢增長率。和去年的預算案一樣，我已假設預測期內的本地生產總值趨勢增長率，以實質計算，仍然是 5.5%。我承認，與連續兩年的兩位數字經濟增長比較，這個百分率似乎過低，但一九八五年的負數增長是一個很好的警惕，它告誡我們不可被近期的成績蒙蔽。此外，我亦已指出，世界市場近日出現的問題，可能對我們有所影響。基於這些因素，我仍然選擇以 5.5% 的假設趨勢增長率，作為今年收支預算的根據。

（註 12） 一九八八年本地生產總值開支各主要組成部份的增長率預測如下：

	%
私人消費開支	6.5
政府消費開支	5.6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4.0
包括—建造	3.8
設備及機器	3.9
貨物出口總額	8.8
包括—本地產品出口	6.0
轉口	12.0
貨物入口	9.5
勞務出口淨額	10.0
本地生產總值	5.0

詳情見《一九八八年經濟展望》。

（註 13）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的上漲率為 7%，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上漲率則為 7.5%。

（註 14） 最後需求總額（不包括轉口）的增長率，預測會略高於 6%，較本地生產總值的 5% 增長率高。

（註 15） 入口價格預測會增加 4.5%，而出口價格的相對增長則為 4.1%，因此，一九八八年的貿易價格比率會轉壞 0.4%。預測一九八八年的有形貿易赤字約為 60 億元，相等於入口貨值總額的 1.4%。

30. 在以上概述的經濟及金融背景下，我現在開始介紹我如何制訂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預算方案。希望各位從我剛才所說的話，明白本港經濟仍會反覆不定和不明朗，這是不變的事實。政府收入深受經濟表現的影響，故此幾乎無可避免每年出現頗大的變化。雖然收入上落不定，我們的目標依然是保持穩定的公共開支增長。對於有規律和有效率地發展政府服務，以及保持本港稅制穩定，這個策略是不可或缺的。只有透過顧及未來數年的審慎週詳管理，才能確保政府的財政不會加深本港經濟固有的反覆不定特性。

中期預測

31. 主席先生，對於我們用來制訂預算策略的中期預測，各位議員現在應已很熟悉。截至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的中期預測，載於演詞印刷本的附件（註 16），我謹向各位推薦這份文件，希望你們細心閱讀。由於我的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預算方案是以這份中期預測為根據，我想特別提出其中一些較重要的特點，略作介紹。

32. 首先，雖然政府開支的實際和推算數字，仍然與以前預測的頗為接近，但政府收入卻遠較早期預測為多。經濟連續兩年迅速增長，已將稅收的基數提高。因此，如果政府不再採取其他財政措施，則我們在截至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的預測期內，平均每年將有約 59 億元的盈餘。

33. 第二，單為維持儲備的實質價值，我們每年便需約 20 億元，上述盈餘水平，已遠遠超越這個數額，反映我們的財政狀況，基本上很穩固，亦讓我們有週轉的餘地。

34. 第三，按綜合帳目定義計算的政府開支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預測仍然較 16% 略低。近年來，政府開支一直保持在這個水平左右。我們確保私營機構不會因公營部門的需求過大而享用不到資源的目標，已差不多達到。在本港經濟正面臨生產力已達到最高限度的時候，這一點尤其重要。

35. 要維持穩健的公共財政，開支計劃便須顧及較長遠的前景，而不是僅僅按照兩年特高的收入來制訂，因此，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在預算方面的任何調整，主要應與收入有關。由於經濟成績良好，中期預測的推算數字理想，使我們可以把稅率進一步降低，這是我們整個社會努力工作所應得的報酬。不過，由於經濟情況反覆不定，我們必須防範未然，因此我稍後向各位撮述的措施，仍會適當地遵循審慎的原則，各位應該不會感到意外。

政府開支策略

36. 在預測期內，綜合帳目開支的實質平均年增率，推算為 5.4%，雖略高於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預算策略所訂的 5%，但並無超出本地生產總值的假設趨勢增長率。

37. 我們切不可忽視一點，就是這個開支增長率會使公營部門開支在九十年代末期增加幾乎一倍。面對這個差不多無可避免的全面開支增長，我們必須對經常開支格外小心；我是指公務員及政府部門兩方面的開支。我們須確保這些持續而日益增加的承擔，不致超出我們較長遠的負擔能力。我要特別指出，今天我提交的詳盡預算，是在這個背景下，將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公務員增長率定為 4% 左右（註 17）。這個增長率，主要是由於增添一些主要醫療設施，及擴充警察機動部隊準備接替駐港英軍的工作而要加添人手所致。上述原因連同其他因素，使公務員增長率超出每年 2.5% 的既定目標。

38. 公務員人數如繼續以 4% 這個高比率增長，可能會帶來嚴重影響。我所關注的，是公務員人數與整體勞動力之間的關係。本港勞動人口總數，在七十年代平均增長 3.8%，在八十年代首數年平均增長 2.4%，預期在餘下數年，增長率僅為 1.4%。此外，是次公務員人數激增，更發生在失業率尤其偏低的時候。雖然這個增長率在短期內無法避免，但絕不能無止境地持續下去。

（註 16） 附件 A。

（註 17） 已計及計劃的延宕和進一步推行衡工量值研究所節省的資源。

39. 在開支持續增長的期間，我們尤須注意分配資源的先後次序及成效。因此，最重要的，是進一步改善釐訂資源分配的制度；我們的目的，在確保有關決定都按未來數年的發展計劃而作出。用以制訂適當財政政策的中期預測，就是當局為達致上述目標而率先採取的其中一項措施。以中期預測為根據，我們正把財政策劃方法加以發展，集中處理各項計劃之間的先後次序問題。預算案文件現已越來越着重闡釋公帑的用途及其成效。

40. 為使整套預算方案更容易明白，今年我們在預算案的附件中新加一些資料，說明各計劃之間的資源分配情形（註 18）。除了提供歷年的數據外，附件亦根據目前實施的計劃和承擔的項目，預測各服務組別開支所佔比例的轉變情況。

41. 我要特別一提上述分析的若干主要特點。自八十年代初期以來，公共開支已逐漸轉移至側重社會服務方面，尤其是教育、醫療及社會福利計劃，更在開支總額中有顯著的增幅。中期預測顯示，這個趨勢預計會持續下去。除了為老人及經常需要照顧的弱能人士提供更多福利援助外，當局還計劃擴充各項福利服務；正在進行的主要新建設，則有香港科技大學、屯門醫院及位於筲箕灣的尤德夫人醫院。這些計劃合計，勢將令社會服務開支在開支總額中所佔比率，於未來數年內大幅增加。雖然我們必須承認，這個趨勢反映出當一個發展中的社會日趨繁榮時，人們自會期望社會服務有所擴充，但我們必須認識到，這會對財政預算構成壓力，故亦須預為策劃。同時，在考慮我所提出的徵稅建議，或甚至是日後提出的任何徵稅措施時，大家必須緊記，這項開支增長，主要是使社會上較不富裕的人士受惠。

42. 政府為所有有需要人士提供足夠房屋的決心，多年來一直是房屋發展計劃的推動力。這方面已有進一步發展。政府打算由下月起，讓房屋委員會負起居者有其屋計劃、自置居所貸款計劃、臨時房屋區及平房區的一切財政責任（註 19）。新安排將確保房屋委員會能夠與私營機構合作，更靈活地制訂全面的房屋計劃。當然，政府會按照需要，繼續撥款及提供土地，以支持房屋計劃，同時繼續負起整體的決策責任。

43. 我們在房屋建設方面已取得相當理想的成績，現在可以把重點逐漸轉到其他服務方面。如要維持經濟進展，便要確保本港的客貨運輸快捷暢通，所以交通方面的需要，現在必須獲得更優先考慮。在這方面，政府目前正與私營機構緊密合作，策劃及實施數項大型交通工程計劃，例如東區海底隧道及大老山隧道。

44. 我們亦要確保對外交通聯繫（包括海陸空交通），仍足以應付本港經濟在這方面的需求。我們正繼續改善中港過境道路聯繫，擴建現有貨櫃碼頭，以及在啓德機場發展更完善的設施。不過，我們的目光應超越短中期的範圍，而放在興建新機場及新港口設施的計劃上。政府現正詳細研究這些長遠發展計劃及其影響。

45. 因此，在目前的預測期過後，儘管我們可以期望私營機構承擔發展運輸及基本設施的部份投資，但這方面的開支，仍會佔政府總開支的較大部份。由於社會服務方面的承擔日益增加，公營部門在交通基本建設上的任何額外投資，必須審慎統籌，以免違反整體開支的準則。

46. 關於發展基本設施方面，我想談談政府對工業的扶助。金融業及其他服務行業的重要性迅速增加，受到廣泛報導，有時掩蓋了製造業對本港經濟成就的重要貢獻。不過，工業仍然是本港經濟的支柱，約佔本地生產總值 22%，僱用人數佔總就業人數的 34%。我們一向緊守的原則，是讓市場力量決定本港工業的發展路向；商業上的決定，應留給商人作出。政府的責任，則是確保工業享有一個具備所需基本設施及支援服務的有利環境。因此，如果本局同意，我們打算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較過往數年大幅增加工業發展服務的開支。稍後我提出開支建議時，會再詳細闡釋。

（註 18） 附件 B。

（註 19） 新安排須待立法局通過，因此，詳細的收支預算建議及中期預測暫未把這方面的影響計算在內。

政府收入策略

47. 我現在轉談政府未來數年的收入策略。我已經提及減輕稅項負擔的可能性。在顧及上述開支計劃後，我建議實施一套徵稅措施。這套措施整體上會令政府的經常收入，較目前收益減少約 5%，結果是令中期預測期內的平均總體盈餘，減至每年 27 億元。不過，即使這樣，我們仍有充裕的能力維持儲備金的實際價值，以及為不可預見的事件提供準備。

48. 不過，我稍後詳細介紹的一整套平穩的方案，並不是只將一些稅率減低那樣簡單。我所建議的特別措施，是要改善整個財政制度，使它今後成為一個既健全又公平的制度。

49. 去年我曾說，一個較廣濶和較穩定的徵稅範圍，是有其潛在價值的；我在各位議員就此點作出評論時，曾保證政府在提出任何建議，以改變直接稅與間接稅的均衡情況之前，必會非常審慎研究有關建議可能帶來的影響。由那時起，我們已在間接稅方面進行研究，以找出實現上述原則的方法，並衡量這些方法的優劣。在這方面，我要向各位議員重提的一點，就是我認為凡新徵收任何重要的間接稅，都必須符合下述基本準則：第一，新稅項必須能以低稅率提供既穩定而又數額相當的稅收；第二，對經濟產生最少的干擾；第三，簡單而執行成本低廉。

50. 雖然研究距離完成尚遠，但已有助於證明我所提出的一個多元化稅制，連同將目前間接稅合理化的措施，會是一個實際的建議。目前研究所得顯示，最能符合我剛才所列舉準則的方法，是徵收銷售稅，不過，這個稅項大概不會在零售層面徵收。然而，這是一個複雜的問題，有很多因素仍須考慮。因此，在我將建議提交公開討論之前，有很多問題仍待解決。

政府儲備金

51. 我已將政府收入策略簡要介紹。這些策略使政府綜合儲備金的水平，由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結束時的 405 億元預測結餘，增加至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終結時的 460 億元左右，這個數字已將我今午提出的徵稅建議計算在內。中期預測顯示，在截至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的預測期內，這些儲備金仍能維持其實質價值。不過，在這段期間內，儲備結餘對每年開支的比率，會由約 77% 減至 65%（註 20）。就這方面而言，我們的儲備金只在八十年代的最初數年短暫地處於較高水平，這是由於當時從賣地得到大筆意外收入所致。主席先生，至於儲備金應在那個水平才算理想，則無絕對準則可循。不過，目前的儲備情況，不但足以應付或有負債及短期現金流量波動的需要，亦可幫助我們在較長期間內維持財政穩定（註 21）。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預算草案

52. 在交代過背景之後，我現在提出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開支預算草案、收入預算與徵稅建議。

開支預算草案

53. 現先談開支方面。用作編製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收支預算案的中期預測顯示，由於要支付與九龍城寨清拆計劃有關的款項，開支增長預期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達到高峰。正如各位議員可以從最新的中期預測看到，這個情形依然沒有改變。我今日提交的預算草案顯示，將轉撥各基金的款項計算在內，政府一般收入帳目開支總額共達 500 億元，各基金的開支預算為 130 億元。將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及基金合計後，不包括轉撥數額在內的預算開支，以現金計算，較一九八七

（註 20） 附件 A 第 15 段。

（註 21） 計至一九八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或有負債，見附件 C。

至八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 13%（註 22）。上述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 500 億元開支中，38 億元是留作應付額外承擔和緊急情況，以及每年都會出現而不可預見的新開支項目，包括可能作出的薪酬調整。此外，這筆撥款於今年內還須用作支付新的防衛費用協定實際達成後，本港須承擔的費用。

54. 若將其他公共機構，如房屋委員會、市政局和區域市政局的預算開支包括在內，綜合帳目開支的預算增長率，以現金計算為 15.7%，以實質計算則為 7%，較收支預算準則所訂的增長率高出 1.5 個百分點。上述綜合帳目開支的實質增長率中，九龍城寨清拆計劃的開支佔了約 1.2 個百分點。因此，扣除這項一次過的特別計劃所需開支後，增長與我希望保持的約 5.5% 基本增長趨勢大致相同。我對這點頗為滿意。

55. 這些開支數字，已充份顧及新設施的管理費用，以及市民對政府多項服務需求的基本增長。此外，收支預算準則亦已為多項主要的改善服務措施或全新服務，預留撥款。議員會特別留意到，政府已在開支預算內預留款項，用作推行最近公佈的改善老人福利計劃。整體來說，預計於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推行的改善服務，於該年度內所需開支為 5.6 億元，全面實施後，則每年約為 11 億元。較重要的改善服務一覽表，見演詞印刷本的附件（註 23）。

56. 綜合帳目內用於非經常開支計劃（包括九龍城寨清拆計劃）的開支，預測為 169 億元，以現金計算，較上年增加約 19%。年內展開的主要工程包括：新界與市區的多項公路發展計劃，以及與發展天水圍有關的關拓土地合約工程。較詳盡的工程項目表亦載於附件內（註 24）。

57. 至於開支預算的組成部份，我已指出，近年來社會服務佔總資源的比例，有增加的趨勢，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亦不例外，特別是我們計劃在綜合帳目內，把 61 億元用在醫療服務方面。在一些主要新設施陸續投入服務後，醫療服務開支在綜合帳目開支所佔比例，將由本年的 9.4% 增至 9.7%。同時，社會福利服務的總開支，預算為 39 億元，在綜合帳目開支所佔的比例，亦由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的 5.7%，提高至 6.3%，這是由於要改善老人和需經常照顧的弱能人士的福利，以及加強各類福利服務所致。此外，我們不應忽略過往財政預算的影響。自一九八三至八四年度至今，醫療及社會福利服務兩方面的累積開支，以實質計算，分別增加 46% 及 45%。

58. 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綜合帳目開支中，房屋開支佔 12.6%。房屋委員會預期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內，提供約 45 000 個出租單位，以單一年提供的出租單位來說，這是數目最大的一年。下一年度內，居者有其屋計劃及私人機構參與計劃預期會提供 12 160 個單位，較這兩個計劃的平均每年建屋目標高出 21%。購屋自住的計劃，深受市民歡迎，建屋數目增加，當有助於應付這方面的需求。

（註 22）

	1988—89 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百萬元)	1987—88 年度 修訂預算 (百萬元)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49,976	44,474	
減轉撥基金的款項	7,410	6,600	
			42,566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10,180	7,700	
發展貸款基金	1,790	1,638	
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	800	751	
地下鐵路基金	95	1,109	
學生貸款基金	109	93	
基金總額			12,974
總額（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基金） （不包括轉撥基金的款項）			55,540
			37,874
			11,291
			49,165

（註 23） 附件 D。

（註 24） 附件 E。

59.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土地闢增淨額，預料為 165 公頃，而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的修訂預算數字則為 174 公頃。在一九八九／九〇至一九九一／九二這三個預測年度內，土地闢增總額預期為 1 092 公頃（註 25）。

60. 較早前，我曾提及大幅增加開支以扶助製造業的建議。目前，我們每年對工業支援服務的承擔，已超過 10 億元。這方面的開支，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會有所增加，以便實施若干計劃，包括撥款給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資助其分三年將生產力促進服務提升與擴展的第一年經費；資助成立一個設於香港理工學院的塑膠業科技中心，以及增加撥給工業署的款項，作為加強其推廣工作之用。

61. 雖然我對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建議的整體開支能維持在預算策略所訂的限度內，感到滿意，但正如我剛才所說，公務員編制卻有大約 4% 的增長。醫務衛生署編制的增長，佔公務員編制總增長的 26% 左右，而警隊的增長，則佔 15%。在一九八九至九〇年度，公務員編制的整體增長率，可能仍會維持這個水平，但在該年度以後，我會設法使增長率降至接近收支預算準則所訂的 2.5% 水平。

62. 我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內，由政府一般收入帳目轉撥 74 億元入各基金，以支持由這些基金提供經費的活動。轉撥的款項，大致足夠維持基金結餘的實質價值。若干以前政府一般收入帳目提供經費的項目，會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轉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帳項，這個情況我亦已顧及。

63. 整體來說，在計及這些預算後，綜合帳目開支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估計會由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的 15% 升至約 15.5%。

收入預算草案

64. 我現在轉談收入預算草案。在實施收支預算方案之前，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收入總額預算為 556 億元（註 26）；各基金的收入，預算為 73 億元（註 26）。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及各基金的數字合計，收入總額增長為 11% 左右。

（註 25） 這 1 092 公頃土地，包括工務計劃及公共房屋發展計劃下經常進行及已承擔的工程行將闢拓的土地（不包括內部道路所佔土地），以及將由私營或補助機構按售地／批地條件闢拓的土地。土地闢增總額的分項數字如下：

年度	增闢數量 (公頃)
1989—90	302
1990—91	343
1991—92	447

（註 26）

	1988—89 年度 預算草案 (百萬元)	1987—88 年度 修訂預算 (百萬元)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55,550	50,564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4,480	3,380
發展貸款基金	786	767
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	1,981	1,951
地下鐵路基金	—	—
學生貸款基金	83	76
基金總額*	7,330	6,174
總額（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基金）	62,880	56,738

* 不包括由政府一般收入帳目轉撥的款項。

65. 雖然我預測經濟增長會放緩，但由於一九八六及一九八七兩年的經濟表現卓越，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收入仍有增長，特別是利得稅、薪俸稅、汽車首次登記稅及多項收費的收益，預料仍然可觀。政府日前宣佈重估物業應課差餉租值，這個措施將使差餉收益有所增加。

66. 不過，在估計印花稅帶來的收益時，我已特別謹慎，因為股票市場在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上半年雖然有極高的成交額，但這個情況似乎不會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再次出現。儘管經濟增長放緩對售地價格的影響還未明朗，但我在預計售地收益時，仍會採取一個較保守的假設。

67. 以直接稅與間接稅之間的比例來說，在實施徵稅措施前，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直接稅在稅收總額中所佔比率，預測會輕微增至 61% 左右。這個比率在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修訂預算內為 58%，一九八六至八七年度的實際比率則為 60%。

預算草案撮要

68.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預算草案的收支數字合計，實施徵稅措施前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將有 56 億元的淨盈餘，基金結餘則增加 17 億元。換言之，這年度可能累積的總體盈餘，共達 73 億元（註 27）。

69. 我曾指出，現時的財政狀況容許我們將稅率略為減低。在制訂財政方案時，我已顧及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以後的情況。我要強調一點，我曾預測經濟增長會放緩，這點須經過一些時間才會對我們的收入造成影響。此外，我提出的稅項寬減對稅收所帶來的全面影響，要到一九八九至九〇年度才會顯現出來。

70. 在考慮到這些事項後，我現在建議實施的一套徵稅措施，會使政府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少收 18 億元，而更重要的是，以全年計會少收 27 億元。正如我所指出，全年少收的數額，相當於政府經常收入的 5% 左右。因此，這些建議會將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預算總體盈餘，由 56 億元減至 38 億元；若與各基金合併計算，則由 73 億元減至 55 億元。

71. 對於直接稅與間接稅之間比例的影響來說，我的建議會令直接稅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由原來佔稅收總額的 61%，下跌至 60%。在進一步研究我剛才提過的新間接稅來源之前，我提出以下的徵稅建議，目的只是把在稅收總額中較容易隨經濟浮動的直接稅比例，加以控制，以遏止它上升的趨勢。

72. 我現在提出我的徵稅建議。

(註 27)

	1988—89 年度		
	預算盈餘／（赤字） （實施徵稅措施前） （百萬元）		
	轉撥款項前	轉撥數額	轉撥款項後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12,984	(7,410)	5,574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5,700)	6,200	500
發展貸款基金	(1,004)	1,100	96
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	1,181	—	1,181
地下鐵路基金	(95)	100	5
學生貸款基金	(26)	10	(16)
基金總額	(5,644)	7,410	1,766
總額（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基金）	7,340	—	7,340

徵稅措施

73. 徵稅建議包括數項增加政府收入的措施，目的是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帶來 3.9 億元的收益，以全年計則為 5.07 億元。不過，這些額外收益並不足以抵銷政府因實施稅項寬減而少收的數額。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少收的數額估計為 22 億元，以全年計則為 32 億元（註 28）。

應課稅品

74. 我先說應課稅品的稅項。從量稅稅率應維持其實質水平，這依然是徵稅建議所遵循的原則。我的目的，是確保稅率大致隨着通脹率定期稍作調整，而不是隔一段時間才增加一次，因而增幅不免較大。

入口碳氫油類

75. 入口碳氫油類的稅率，去年曾經調整（註 29）。我建議將汽油的稅率，由每升 2.40 元增至 2.55 元，以及將路上行駛車輛所使用的柴油，由每升 1.20 元提高至 1.27 元（註 30）。專利巴士公司獲退回的柴油稅，將仍然是每升 65 仙。這兩項加稅措施由今天下午開始生效，估計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會帶來 9,800 萬元的額外收入。

烈酒及入口酒精

76. 烈酒的稅率亦已於去年調整（註 31）。今年我提出三項建議。第一，我建議將蘋果酒和梨酒、啤酒、非歐洲種類葡萄酒及中國酒類的從量稅稅率增加 6%，以維持這方面稅收的實質價值。

77. 第二，我建議將入口乙醇及甲醇的基本稅率，由每升 4.30 元增至 4.55 元，使這些稅率可以維持其實質價值，並與非歐洲種類葡萄酒的稅率保持一致。

78. 第三，我建議減低拔蘭地與威士忌、氈酒、甜酒、釀酒、伏特加及其他烈酒之間現有的稅率差距。我建議將拔蘭地的從量稅稅率由每升 67 元減至 55 元，即每升減 12 元，上述其他酒類的從量稅稅率，則維持每升 48 元。不過，為保障稅收的實質收益，我建議將這些酒類的從價稅稅率由 20% 增至 30%。這個建議與前任財政司的意見一致。他認為，購買較廉價牌子的人士每瓶酒所付出的稅款，不應與購買較高價牌子的人士所付出的相同（註 32）。減低拔蘭地與威士忌之間的稅率差距，導致較廉價拔蘭地的稅率減低約 12.5%，即每升減 9 元，而較廉價威士忌的稅率則略為上升。較高價的拔蘭地和威士忌，將帶來較多的稅收。有關這些新稅率的詳情，載於預算案演詞印刷本的附件（註 33）。至於香檳、含氣葡萄酒及無氣葡萄酒的稅率，則維持不變。

79. 上述稅率調整，全部由今日下午起生效。假設消費者不抗拒，我估計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稅收將增加 4,000 萬元。

（註 28） 詳情見附件 F。

（註 29） 一九八七年預算案演詞第 103 段。

（註 30） 如果增加的稅額全部轉嫁於消費者身上，汽油價格會上漲約 3.3%，柴油價格則上漲約 2.1%。

（註 31） 一九八七年預算案演詞第 106 段。

（註 32） 一九八四年預算案演詞第 103 至 109 段。

（註 33） 附件 F（1）。

煙草

80. 各位議員會記得，本局在上月通過 1988 年應課稅品（修訂）條例草案，對應課稅品條例附表第二部作出修訂，撤銷以往按重量向入口未製造煙草及入口香煙徵稅的措施，而代之以每 1 000 枝香煙徵收 165 元的稅率。這個稅率並不導致稅收有所增減。至於該附表內其他項目的稅率，則維持不變。

81. 上次調整煙草稅率，是在一九八七年（註 34）。為使所有這些稅率大致跟得上通脹率，我建議將香煙稅由每 1 000 枝 165 元增至 175 元；雪茄的稅率由每千克 220 元增至 233 元；煙絲由每千克 200 元增至 212 元；中國製造煙草則由每千克 43 元增至 45.50 元（註 35），上述各項提高的稅率，由今日下午起生效。我估計這些加稅措施，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內會帶來 6,900 萬元的額外收入。

各項收費

82. 我現在轉談各項收費。我建議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內，提高以下收費—首先是車輛牌照費與駕駛執照費；第二是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牌照費及註冊費；第三是乘客登船費及輪船停泊費；最後是郵費及電訊牌費與收費。

車輛牌照費與駕駛執照費

83. 車輛登記費與駕駛執照費在去年已予提高（註 36）。我建議將這些收費提高約 6%，即時生效。我估計這些加費會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內，帶來 6,200 萬元的額外收入。

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牌照費及註冊費

84. 上次提高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牌照費及註冊費，是一九八六年（註 37）。我建議將這些收費及有關費用提高 8%，由一九八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收費詳情，載於預算案演詞印刷本的附件（註 38）。這些收費可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內，帶來約 1,100 萬元的收益。

乘客登船費及輪船停泊費

85. 港澳輪船碼頭的乘客登船費及輪船停泊費已在一九八五年提高（註 39）。當時，前任財政司曾指出，其他碼頭的設施改善後，對那些收費不足以彌補操作成本的碼頭，我們會採取加費措施，藉以增加收入。

86. 近年來，政府投資大量額外人力物力，應付來往中港海上客運的增長。根據收費須足以彌補成本的政策，我建議當廣東道中港客運碼頭在今年稍後啓用時，經由這個新碼頭前往中國的乘客，亦須同樣繳交 15 元乘客登船費。到時，中港客運碼頭的輪船停泊費，將與港澳輪船碼頭的

（註 34） 一九八七年預算案演詞第 111 段。

（註 35） 如果增加的稅額全部轉嫁於消費者身上，每包香煙的平均售價將增加約 20 仙。詳情見附件 F（1）。

（註 36） 一九八七年預算案演詞第 119 段。

（註 37） 一九八六年預算案演詞第 107 段。

（註 38） 附件 F（2）。

（註 39） 一九八五年預算案演詞第 109 段。

收費相同（註 40）。為符合收費必須足以全面彌補操作成本的現行政策，這些費用將定期予以檢討。我估計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這方面會帶來 600 萬元的額外收入，以全年計則為 1,200 萬元。

郵費及電訊牌費與收費

87. 郵費及電訊牌費與收費上一次是在一九八五年調整（註 41）。為恢復這些收費的實質價值，我建議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實施一套措施，略為提高郵費及電訊牌費與收費。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額外收益估計為 2,300 萬元，以全年計則為 7,000 萬元。

其他收費

88. 一九八八年內，若干項其他收費將到期進行例行檢討，其中包括與人民入境事務處、醫務衛生署、貿易署及水務署所提供服務有關的收費。我預期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這方面帶來的額外收入約為 8,100 萬元，以全年計則相當於 1.45 億元。

稅項寬減

89. 讓我告訴各位一個壞消息。我現在轉談各項稅項寬減。我提出的整套個人課稅方案，曾經過審慎構思，目的是減慢納稅人進入較高稅級範圍的速度。同時，雖然免稅額將大致上按通脹率提高，使一些人士得以留在稅網之外，但實際收入提高，必然導致納稅人的數目增加。透過綜合上述特點的運作，我試圖將本港的財政制度，逐漸變為我較早時提及的既健全又公平的制度（註 42）。相信各位議員會留意到，我所提出的建議，特別使中等入息的人士受惠。

個人課稅

90. 在個人課稅方面，我建議：

第一，將標準稅率由 16.5% 減至 15.5%；

第二，修訂稅務條例第二附表，將最初稅率減低，以及透過不同的邊際稅率，為入息遞增的人士提供一個增幅較溫和的累進稅制（註 43）。此外，開始徵收 25% 最高邊際稅率的入息額，將提高 1 萬元；

（註 40） 現時輪船每次停泊的費用為：

	渡輪—動力 承托高速船隻 每噸收費（\$）	渡輪—非動力 承托高速船隻 每噸收費（\$）	渡輪以外的船隻 每噸收費（\$）
港澳碼頭	2.0	1.0	2.0
中港碼頭	1.0	0.5	1.0

（註 41） 一九八五年預算案演詞第 102 段。

（註 42） 一九八八年預算案演詞第 48 段。

（註 43） 如建議的修訂成為法例，稅務條例第二附表所載的稅率表將改為：

一九八八至八九課稅年度及其後每年：

	建議稅率	現行稅率
最初的 1 萬元	3%	5%
其次的 1 萬元	6%	10%
其次的 1 萬元	9%	15%
其次的 1 萬元	12%	15%
其次的 1 萬元	15%	20%
其次的 1 萬元	18%	20%
其次的 1 萬元	21%	25%
其餘數額	25%	25%

修訂邊際稅率對應課稅款所造成影響的舉例，載於附件 F（3）。

第三，我建議將單身人士的額外個人免稅額，由 5,000 元提高至 7,000 元，已婚夫婦的額外免稅額，由 1 萬元提高至 14,000 元。因此，基本免稅額及已增加的額外免稅額合計，單身人士的免稅總額將為 36,000 元，已婚夫婦的則為 74,000 元。每年入息低於上述免稅額的人士，將毋須繳稅。新的個人免稅額，以最高數額計算，較目前的基本及額外個人免稅額總和高出近 6%（註 44）；

第四，我建議將子女免稅額提高：第一名子女由 11,000 元提高至 12,000 元，第二名由 8,000 元提高至 8,500 元；

最後，供養父母免稅額，亦由 9,000 元提高至 1 萬元。因此，與納稅人同住並靠其供養的父母的免稅總額，將為 13,000 元。

91. 我建議這些稅項寬減措施，由一九八八年四月一日起的課稅年度開始實施。上述寬減將首先適用於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薪俸稅暫繳稅及最後評稅，以及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個人入息課稅。我估計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因而少收的稅款約為 11 億元，以全年計則少收 15 億元。

已婚婦女的課稅問題

92. 在去年辯論我的收支預算建議時，多位議員曾促請政府為在職妻子實施夫婦分開評稅。在去年預算案辯論的總結演詞中，我已解釋為何我認為夫婦分開評稅並不適當（註 45）。自那時起，社會人士仍繼續對這個問題有所辯論。我也留意到有些地區的政府正逐步趨向實行夫婦分開評稅。鑑於這些情況，我準備進一步研究實施在職妻子獨立評稅的最佳方法。

93. 不過，大家必須留意，這方面有若干難題仍待解決，而免稅額在配偶之間如何分配，就是其中重要的一項。這個問題相當複雜，因為我們如要確保課稅辦法大致公平，便須考慮多個選擇。因此，一下子實施分開評稅制度，是難以實行的。由於實施這項制度有困難，同時為了使已婚人士即時能享受一些利益，我建議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增設在職妻子免稅額，每年最高為 15,000 元。這項寬減令政府收入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再損失 2.4 億元，以全年計則損失 3.4 億元。由於上述稅項寬減會在一九八八年四月一日起的課稅年度開始實施，這項寬減將首先適用於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薪俸稅暫繳稅及最後評稅，以及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個人入息課稅。

94. 預算案演詞印刷本的附件，已列出一些例子及比較表，說明這些個人課稅寬減對各類納稅人的影響（註 46）。

利得稅

95. 至於利得稅，我建議將公司盈利的稅率，由 18% 減至 17%。這項減稅建議會令政府收入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少收 3.7 億元，而全年則少收 7.6 億元。這個 17% 的公司利得稅新稅率，將適用於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暫繳稅和最後評稅。

96. 有人主張政府應將購置機器設備開支的資本免稅額提高，以鼓勵製造業。我早已指出，在一九八七年，製造商並非不願投資。他們正不斷致力增加產量、改善生產力及提高利潤，這是有目共睹的。我並不相信特意選擇將資本免稅額提高以作鼓勵，是目前所需要的。反而我認為減低公司盈利的稅率，才會對整個工商界產生適當而正確的鼓勵。

（註 44） 根據稅務條例第 42B（1）條的規定，目前的基本及額外免稅額為：

	基本免稅額	額外免稅額	總額
	\$	\$	\$
單身人士	29,000	5,000	34,000
已婚夫婦	60,000	10,000	70,000

（註 45） 財政司對一九八七年撥款條例草案二讀辯論的總結演詞第 29 至 36 段。

（註 46） 附件 F（3）。

物業稅、利息稅及非有限公司所繳納的利得稅

97. 將標準稅率由 16.5% 減至 15.5% 的建議，會使政府在物業稅、利息稅及非有限公司所繳納的利得稅方面的收益減少。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估計這幾方面會令政府再少收 7,000 萬元，以全年計則為 1.6 億元。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利得稅及物業稅的暫繳稅與最後評稅，以及同年度的利息稅最後評稅，都會按照新標準稅率計算。

印花稅

98. 我還有一項與印花稅有關的稅項寬減建議。寬減的目的，是鼓勵更多人自置物業，以及幫助中等入息人士。目前，轉讓物業所繳納的印花稅，稅率會因物業的售價或市值而有所不同，兩者中以較高者為準。我打算放寬中小型物業的印花稅稅率。

99. 我建議由一九八八年四月一日起，將開始繳交 2.75% 稅率的限額，由現時的 50 萬元提高至 150 萬元，降低價值 25 萬元至 150 萬元的物業的印花稅稅率，以及推行一個釐訂邊際寬減的新計算公式，為納稅人提供更大利益，及將各個免稅限額提高。我估計這些建議會使約 10 萬人受惠，而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政府會再少收 3 億元。有關詳情，載於預算案演詞印刷本的附件（註 47）。

飛機旅客離境稅

100. 主席先生，最後，我還有一項與飛機旅客離境稅有關的建議。向乘搭飛機離港旅客徵收的稅項，上次是在一九八五年提高，現時的稅率是成人每名 120 元，兒童每名 60 元。過去三年內，通貨膨脹已使這項稅收的價值下降。在權衡各種因素並顧及我的整體收支預算策略後，我建議由一九八八年四月一日起，將飛機旅客離境稅調整至成人每名 100 元，兒童每名 50 元。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因這項稅項寬減而少收的稅款為 1.20 億元。我相信不單只出外旅遊的本地人士，就是許多來港的旅客也會歡迎這項減稅措施。

各項建議的實施

101. 主席先生，你今天上午簽署的保障政府收入令，就是實施我對飛機旅客離境稅、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牌照及註冊費、應課稅品、印花稅、車輛牌照費及駕駛執照費所作的建議。在今個會期內，將有一條對稅務條例作出修訂的條例草案提交本局通過，使我就稅項寬減所提出的建議，得以生效。至於其他收費，則會在年內待有關檢討完成後提高。

總結

102. 主席先生，以上就是我的徵稅建議。今年我可以再一次提出一個既能減輕稅項負擔，又能增加公共服務開支及維持儲備金價值的方案。我們已緊守維持政策連貫性的原則，同時也為未來訂出建設計劃。我剛才陳述的建議，將使社會各階層都受惠。稅項寬減的建議，特別是使中等入息人士受惠的稅項建議，以及我們為處境較差階層提供援助所作出的努力，尤其值得注意。

103. 在釐訂徵稅建議時，我特意把課稅範圍擴大，使財政狀況更穩定。隨着市民的實際收入增加，要求他們分擔公共服務的經費，亦非不合理。我亦曾提過，我們正就擴大間接稅課稅範圍進行研究，但我必須重申我的保證，我們絕不會貿然採取一些不適合本港的措施。

104. 在必須維持政策連貫性及預先策劃的原則下，我認為我們不要忘記保持審慎的態度。管理香港的工作，日趨複雜，政府執行的職責，亦日益繁多。私營機構亦發揮本身的作用，特別是在提供基本設施方面。此外，我們也越來越多利用法定機構的服務。

105. 凡此種種，都表示我們正處於充滿動力和轉變的時代。在這樣的一個環境裡，我未忘記我們有需要繼續緊密監察公營部門的開支增長。其他地方的經驗證明，公營部門在整個經濟中所佔比例不斷擴大，通常都是窒礙長遠經濟發展的一個主因。我們不應容許這個情況在本港發生。

106. 我承認整套預算方案會對一九八八年的經濟起刺激作用，但我相信這個影響是我們可以承受的。不過，毫無疑問，本港經濟如繼續接近全速運作，進一步的刺激是不適宜的，而且只會導致較高的通脹率而非較大的實質增長。

107. 我特別了解到，我今天向本局提交的開支建議，表示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開支的實質增長，將較我預測的經濟增長為高。此外，現有跡象顯示，最少在未來數年內，公務員人數會較本港勞動人口增長更快。

108. 不過，我們的開支，將無可避免在某些年度內超越經濟的增長趨勢。我們要繼續維持審慎的方針，確保在較長遠來說，可以恢復依循財政策劃的準則發展。若非如此，我們便可能被偏高的開支增長率縛束，即使在情況對我們不利時，亦無法將之減低，因而陷於非加稅不可的境地。由於全球正趨向徵收低稅率的做法，我們在競爭力方面的優勢，便會因加稅而大大削弱。

109. 不過，我不希望以這樣灰暗的話作為總結。本港經濟在過去兩年內十分蓬勃，因此我能夠讓社會享受一些繁榮的成果。一直以來，我是樂於這樣做的。主席先生，最後，在整個收支預算案演詞裡，我屢次強調必須維持政策的連貫性，因此，我現在以詩人艾略特的話，來結束我的演詞：

「我們所謂開始往往是終結，
作一個終結便是作一個開始。
終點就是我們起步之處。」

110. 主席先生，我謹此動議。

根據會議常規第 54 條第 (2) 段的規定，現押後辯論上述條例草案。

休會及下次會議

主席（譯文）：本人現依照會議常規，宣佈休會，下次會議定於一九八八年三月九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會議遂於下午三時四十一分結束。

（附註：會議過程正式紀錄所列條例草案簡稱的中文譯名，僅作參考指南，並無權威性效力。）

附件

頁數

- | | | |
|----------|--|-----|
| A | 一九八七／八八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中期預測
對直至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為止的政府開支及收入作出預測，並將這些預測與歷年情況作一比較。 | 501 |
| B | 一九八三／八四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公共開支趨勢
說明各服務組別之間歷年及預測的資源分配情況。 | 517 |
| C | 或有負債
列出較重要的政府或有負債項目。 | 534 |
| D |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展開的主要新服務或改善服務的經常費用負擔
列出每項每年經常費用達 300 萬元或以上，並已包括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預算草案內的新項目。 | 536 |
| E |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動工的主要基本工程
列出將於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動工，每項工程費達 1 億元或以上的工程。 | 538 |
| F | 預算案的徵稅措施
載有徵稅建議的詳情。 | 540 |

附件 A一九八七／八八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中期預測引言

中期預測是政府的策劃工具，用以確保收支預算政策，特別是開支計劃，都按照本港未來五年的整體經濟狀況來發展和實施。中期預測是一個起點，政府由此開始發展詳細的開支計劃和徵稅措施，它還反映出決策對財政帶來的影響。中期預測會定期按照最新情況作出修訂。

2. 這次中期預測所包括的期間，是一九八七／八八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並用於編製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收支預算案，現分三部份列出：

- (I) 預測用的假設與收支預算準則
- (II) 一九八七／八八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的中期預測
- (III) 從收支預算準則的角度評論中期預測

第 I 部—預測用的假設與收支預算準則

3. 中期預測是利用數個電腦模式作出，這些模式反映出一系列與政府每項收支的決定因素有關的假設。其中一些假設是與經濟有關（即一般經濟假設），另一些則與政府某些活動有關（即詳細假設）。所有假設都以一些對過去和預期趨向所進行的研究為根據。

一般經濟假設

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

4. 政府不少重要的收入來源，是與經濟增長有明確關連的。為方便策劃起見，這次中期預測的本地生產總值中期假設實質增長率，定為每年 5.5%。

通貨膨脹

5. 通脹率在一九八五及八六年均迅速下降，但近數月則開始逐漸回升。預測期內，假設的平均逐年比較通脹率，已提高至 5.5%（上一次中期預測則為 4.5%）。要強調的是，這是一個對趨勢的假設，短期來說，實際的通脹率預期會超過這個趨勢。

詳細假設

6. 預測用的假設，包括一系列與預測期內的收支增減模式有關的詳細假設，計為：

- 基本工程的估計現金流量。
- 這些基本工程的預測完工日期，及其後在人手和經營方面的經常開支。
- 預期社會對個別服務需求的模式。
- 來自個別收入來源的收益趨勢。
- 稅率和各項收費方面的變更。

收入預算準則

7. 除了上述預測用的假設外，還有多項準則，用以衡量各項預測結果整體上是否與收支預算政策相違。假如是的話，當局會檢討基本的計劃，作出所需的修訂。

8. 下列為較重要的收支預算準則：

— 現金流量盈餘／赤字總額

政府的一般目標，是謀求現金流量方面每年都有盈餘，以維持政府一般收入帳目與基金帳目的儲備總額的實質價值。按目前的儲備水平計算，政府每年要有約 20 億元的盈餘，才能達到這個目標。

— 經營盈餘／赤字

由於來自售地的收入，在非經常收入中所佔的份量已降低，大部份的非經常開支必須繼續由經營帳目的盈餘（經常收入超過經常開支之數）支付。由經營盈餘負擔的非經常開支，大致訂為最少 50%。

— 總開支增長

總開支增長不應超過本地生產總值各年整體增長的趨勢假設。

— 非經常開支增長

由於本質使然，非經常開支的水平預期會略為上落不定。不過，以各年的整體情況來看，政府的目標是將非經常開支的增長，局限在整體開支準則所定的範圍內，即不超過本地生產總值的假設增長趨勢。政府已為定於預測期內實施的多項主要計劃預留款項。在釐訂基本建設計劃的規模大小時，當局亦會顧及基本工程完成後的經常開支（例如聘用職員、維修等）。

— 公務員人數

這是政府開支增長率的一個重要決定因素。政府的目標是將公務員人數的增長率，定為平均每年不得超過 2.5%。

— 稅務政策

這次中期預測反映出本年度財政預算案所提出的徵稅措施，但假設稅務負擔此後不會有重大的轉移。不過，關於維持來自各項收費、定額稅項等收入的實質價值，以及定期檢討各種稅項的免稅限額，以便追上通貨膨脹，中期預測都已顧及。

第 II 部—各項預測

9. 這次中期預測，撮錄在以下三個表內。表 1 和表 2 顯示預測的經營收支情況和非經常收支的現金流量；表 3 以一個綜合現金流量表把兩者綜合一起。

10. 有一點必須強調，就是所有預測都根據趨勢而作出。因此，某一年的實際收支，可能與假設的趨勢相距甚遠。由於香港的經濟情況不穩定，上述情形更易發生。

表 1**經營收支表（未包括預算案的徵稅措施）**

本表說明定期（經常）收支之間的關係。定期（經常）收支不包括非經常收支，後者本質上是由一次過的收支項目組成。

	修訂預算	預測數字			
	1987—88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1—92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經常開支	35,920	41,140	46,100	52,130	58,970
定期性非經常開支	1,160	1,130	1,120	1,250	1,200
經營開支總額	37,080	42,270	47,220	53,380	60,170
未包括預算案徵稅措施或利息的經常收入	48,370	52,970	59,340	65,640	72,720
未計算利息的經營盈餘	11,290	10,700	12,120	12,260	12,550
結餘利息	1,280	1,820	2,360	2,570	2,860
已計算利息但未包括預算案徵稅措施的經營盈餘	12,570	12,520	14,480	14,830	15,410

表 2

非經常開支及支付非經常收支差額款項結算表

本表顯示在大型工程的非經常開支中，由非經常收入支付的數額。

	修訂預算	預測數字			
	1987—88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1—92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非經常開支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790	290	310	350	47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7,700	10,180	12,460	12,340	13,070
其他基金*	3,590	2,800	4,110	3,520	2,320
償還債券	—	—	1,000	—	—
非經常開支總額	12,080	13,270	17,880	16,210	15,860
非經常收入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910	760	770	790	78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來自賣地收入 及利息)	3,380	4,480	3,190	3,240	3,400
其他基金*	2,790	2,850	3,030	3,200	3,370
非經常收入總額	7,080	8,090	6,990	7,230	7,550
支付非經常收支差額 (赤字)的款項	(5,000)	(5,180)	(10,890)	(8,980)	(8,310)

*發展貸款基金、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地下鐵路基金及學生貸款基金。

表 3

綜合現金流量

本表顯示支付非經常收支差額（赤字）的款項中，由經營盈餘填補的數額，以及現金流量總額對政府總儲備的影響。

	修訂預算	預測數字			
	1987—88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1—92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支付非經常收支差額 （赤字）的款項	(5,000)	(5,180)	(10,890)	(8,980)	(8,310)
未包括預算案徵稅措施 的經營盈餘	12,570	12,520	14,480	14,830	15,410
未包括預算案徵稅措施 的綜合現金盈餘 ／ （赤字）	7,570	7,340	3,590	5,850	7,100
減：預算案徵稅措施 的影響*	—	(1,880)	(3,260)	(3,820)	(4,480)
包括預算案徵稅措施 的綜合現金盈餘／ （赤字）	7,570	5,460	330	2,030	2,620
四月一日的儲備結 餘	32,940	40,510	45,970	46,300	48,330
三月三十一日的儲 備 結餘	40,510	45,970	46,300	48,330	50,950

*包括對結餘利息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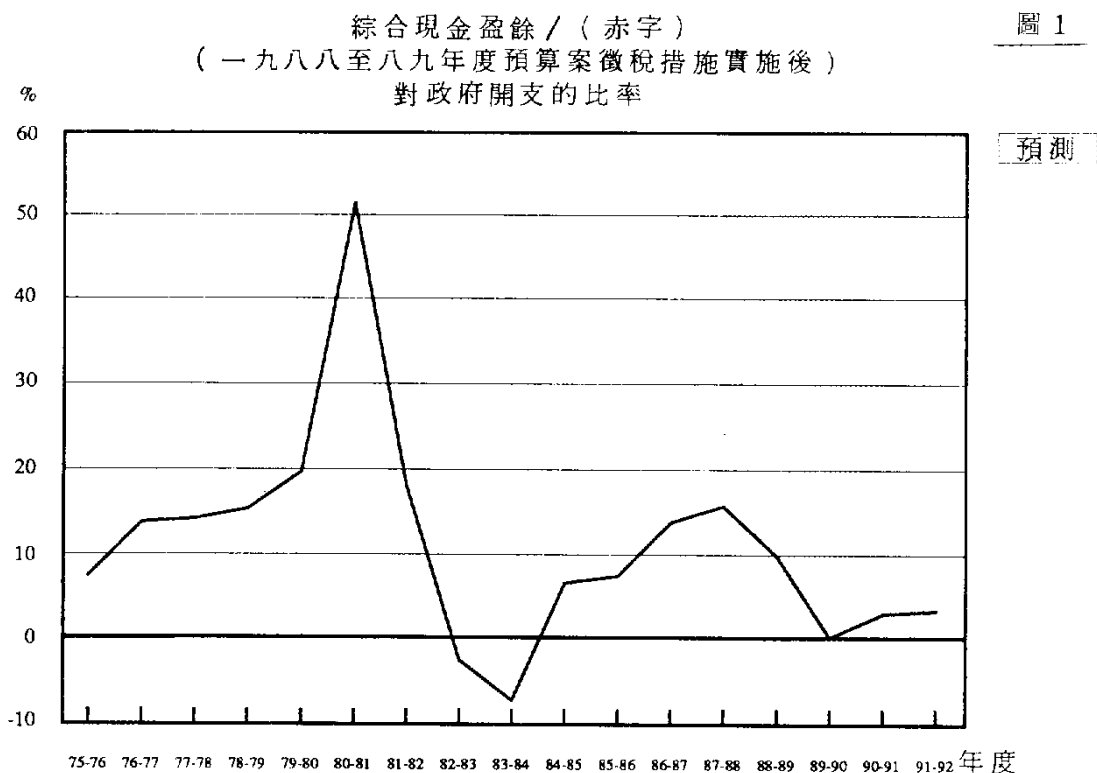
11. 上述各表闡明政府的整體財政狀況。為方便操作起見，政府透過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及基金帳目去控制財政，但以上各表並沒有列出這些帳目的每筆轉撥款項的分項數字。

12. 這些預測顯示，一九八九至九〇及一九九〇至九一年度的非經常開支大幅增加，原因是政府須償還一九八四年發行的債券，及再向地下鐵路公司注入股本，這些都屬於特殊情況。注入地下鐵路公司的股本，達 25 億元。該公司最近的財政狀況已見改善，如果這個情形持續下去，政府便可能不用注入股本。

第Ⅱ部 — 對中期預測的評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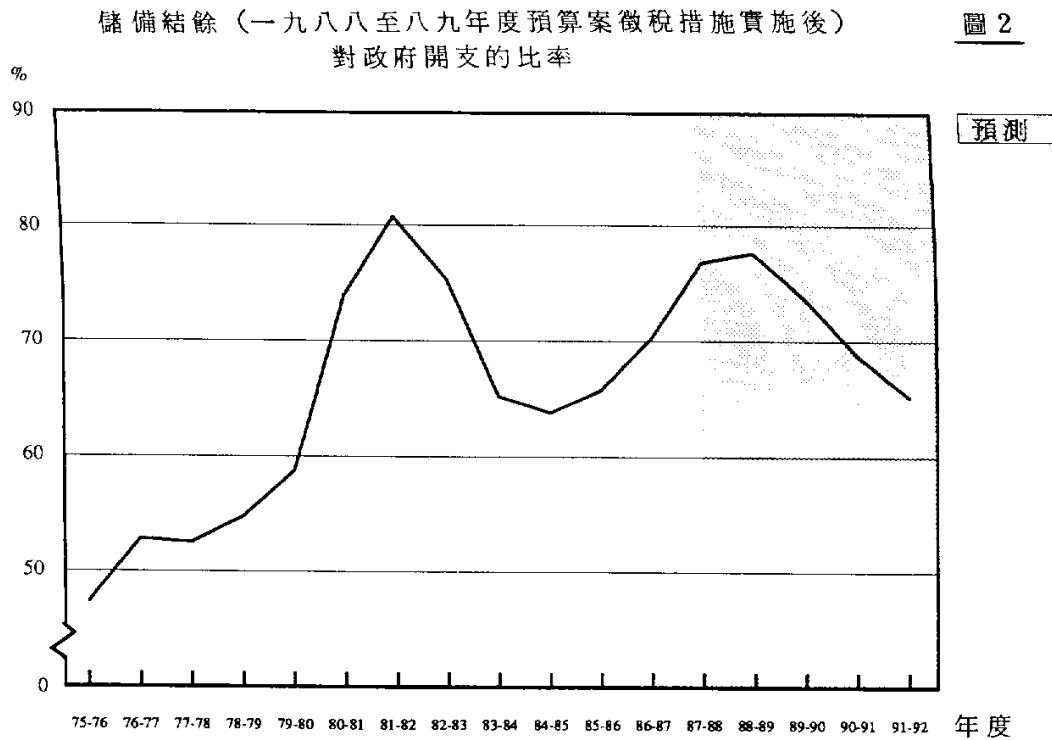
財政結餘

13. 中期預測顯示，在未包括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徵稅措施之前，由一九八八/八九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的預測期內，會有平均約59億元的綜合現金流量盈餘。包括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預算案所提出的徵稅措施後，盈餘則減至約27億元。平均盈餘只要是這個數額左右，便可保證儲備結餘的實質價值得以維持，以及為未可預料的事件提供準備。把預測盈餘/赤字和政府的開支水平作一比較，即可大概知道預測盈餘/赤字對政府開支的比率。圖1說明兩者歷年和預測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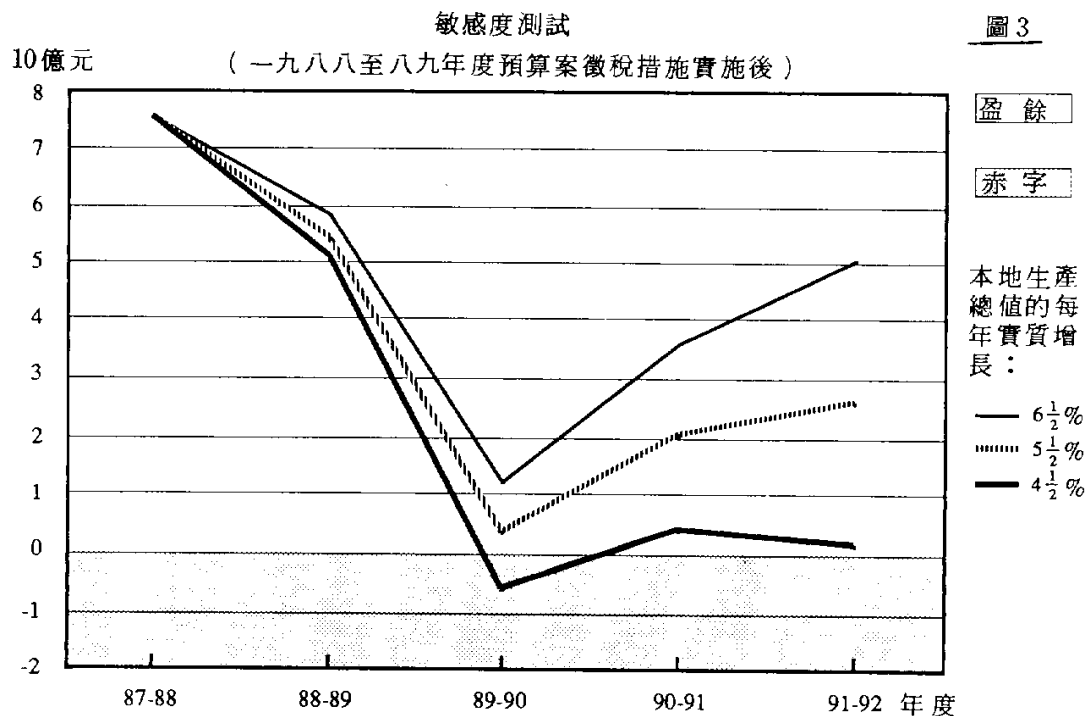
14. 已計算利息的經營盈餘(經常收入超過開支之數)，在未包括預算案的徵稅措施前，足以支付一九八八/八九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的預測期內，平均約90%的非經常開支。徵稅措施實施後，比率會跌至69%，但仍大大超過50%的最低目標。

15. 雖然上文第13段指出，預測的盈餘水平足以維持財政儲備的實質價值，但其中一個必須考慮的重要因素，是財政儲備與政府開支之間的關係。圖2說明兩者歷年和預測的比例：



16. 大家會留意到，相對於政府整體開支而言，現時的儲備水平只低於八十年代初期的水平。由於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徵稅措施，儲備水平對整體開支的比率，預期會下降，但仍會保持遠在50%以上。

17. 經濟增長率的假設，對這些預測是很重要的，這點早已強調過。圖3的各項測試，顯示出這方面的敏感度。不過，大家會留意到，即使以較低的本地生產總值假設增長率來測試，財政狀況仍然接近收支平衡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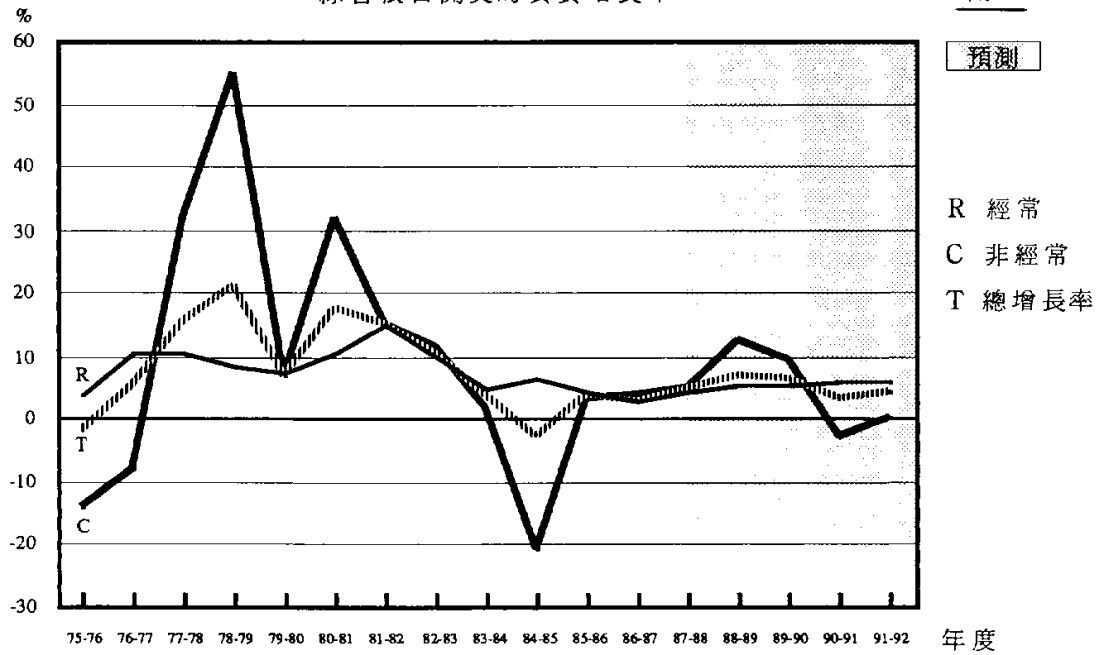
開支增長

18. 圖4顯示，與一九七五至七六年度起的增長率比較下，中期預測容許出現的開支增長模式。以下幾點值得注意：

- 自一九八三至八四年度起，政府已成功地將經常開支的增長穩定在5%-6%左右。中期預測假設當局會繼續嚴格控制經常開支。
- 非經常開支的增長，必然遠較經常開支的增長不穩定；事實上，在一九八四至八五年度，這項增長為負數。中期預測假設非經常開支會恢復正數的增長，但增長率仍受到控制，增幅會較為狹窄。
- 實際開支總額的增長，自七十年代後期及八十年代初期起，一直大幅下降。這項增長預測會維持在每年僅僅超過5%的水平。

綜合帳目開支的實質增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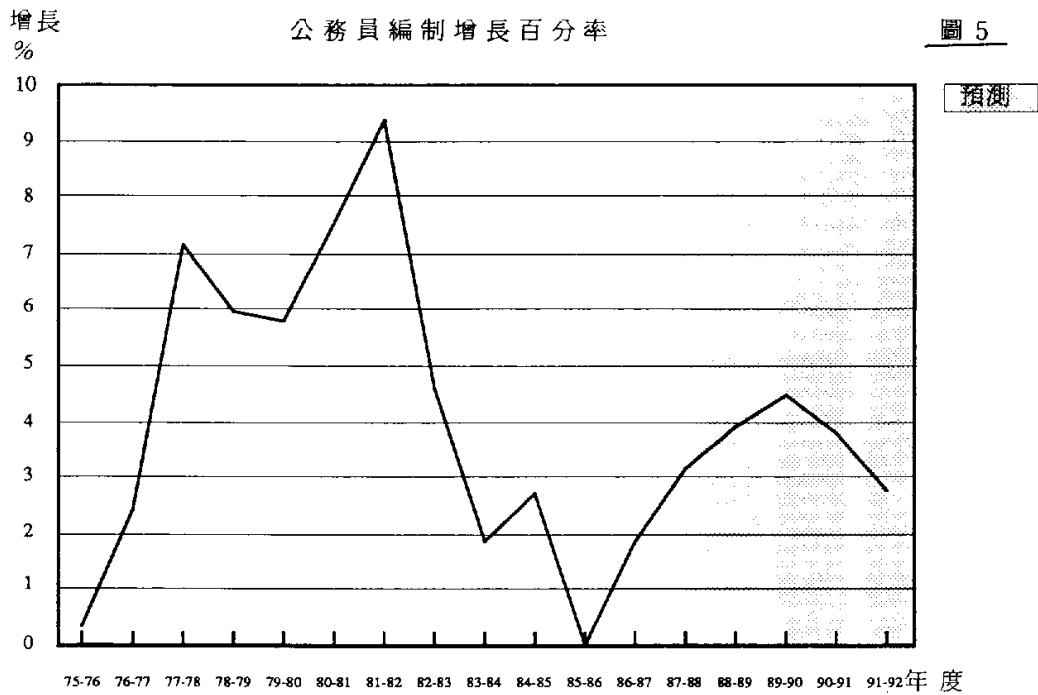
圖 4



19. 圖5顯示這些預測所包含的人手增長推算趨勢：

公務員編制增長百分率

圖 5



20. 在七十年代後期及八十年代初期，人手大幅增長，其後由一九八三至八四年度左右起，增長速度便穩定下來。然而，由於多個主要醫療設施會投入服務，以及皇家香港警務處因承擔新職務而要擴充，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及其後三年左右的人手增長，將超越目標增長率（即不超過 2.5%）。

在本港經濟含義內的綜合帳目開支

21. 以上各項預測，是與政府本身的開支有關。為方便監察起見，現將政府開支與其他公共機構（例如市政局）的開支綜合一起，以便將綜合帳目開支總額與本港整體經濟作一比較。

22. 比較結果列於表 4，圖 6 則說明本地生產總值與綜合帳目開支歷年及推算的比例：

表 4

在本港經濟含義內的綜合帳目開支（附註 1）

	修訂預算	預測數字			
	1987—88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1—92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經營開支	37,080	42,270	47,220	53,380	60,170
非經常開支	12,080	13,270	17,880	16,210	15,860
政府開支總額	49,160	55,540	65,100	69,590	76,030
加：其他公營部門 開支	6,320	7,050	8,150	9,350	10,680
減：償還債項	(400)	—	(1,000)	—	—
注入地下鐵路 公司的股本	(1,000)	—	(1,500)	(1,000)	—
綜合帳目開支總額	54,080	62,590	70,750	77,940	86,710
本地生產總值（按曆 年計）（附註 2）	360,200	400,900	446,200	496,600	552,700
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					
以貨幣計算	20.1%	11.3%	11.3%	11.3%	11.3%
以實質計算	13.6%	5.5%	5.5%	5.5%	5.5%
綜合帳目開支的增長					
以貨幣計算	12.8%	15.7%	13.0%	10.2%	11.3%
以實質計算	4.6%	7.0%	6.5%	3.4%	4.4%
綜合帳目開支在本地 生產總值（以現時 價格計算）所佔百 分率（附註 3）	15.0%	15.6%	15.9%	15.7%	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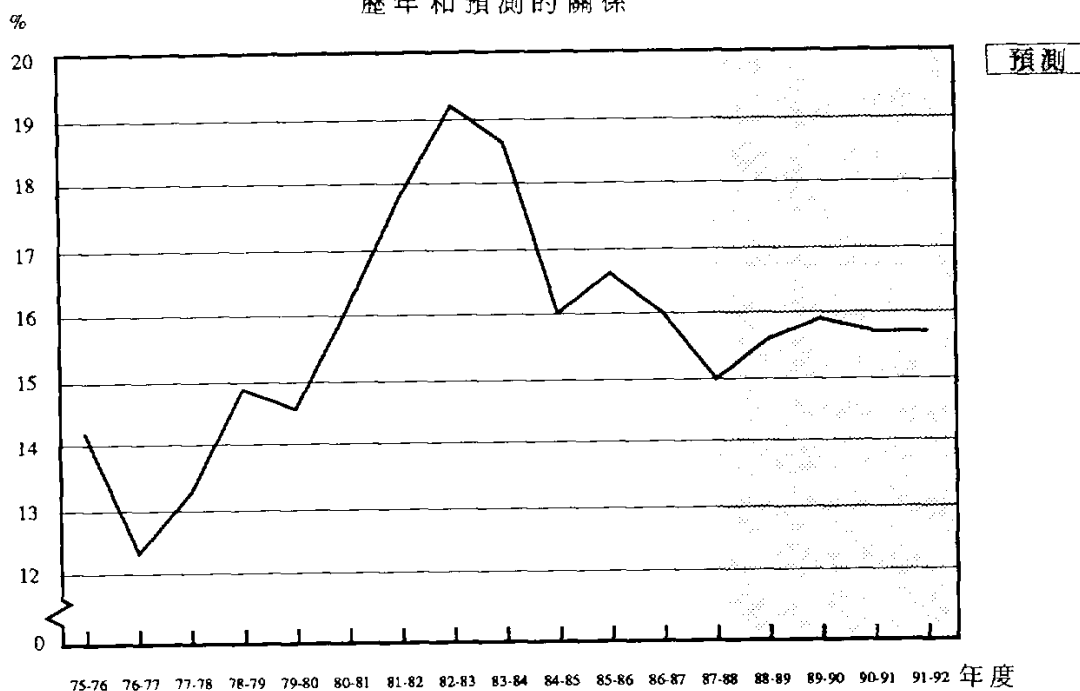
附註1：綜合帳目包括市政局、房屋委員會和區域市政局的開支，由政府的法定基金所支付的開支，和所有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開支。私營或半私營機構的開支亦按照所接受的補助數額包括在內。至於政府一些部門的活動，如以商業收費的方式來支付部份經費，亦包括在內（例如機場及水務署）；但政府只享有權益股的機構（甚至包括法定機構），其開支則不包括在內，例如地下鐵路公司和一九八二至八三年度後的九廣鐵路公司。同樣地，償還借款和支付股本的款項亦不包括在內，因為這些款項不能反映出政府實際所用資源。

附註2：本年度以後各年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字，均以假設的趨勢為根據。因此，有關一九八八年本地生產總值的推算，與《一九八八年經濟展望》就該年所作出的特別預測，略有不同。

附註3：綜合帳目開支是按財政年度預算，而本地生產總值則按曆年估計，分析這些百分率時須留意這點。

本地生產總值與綜合帳目開支
歷年和預測的關係

圖 6



23. 表5顯示綜合帳目開支與公營部門開支的關係。歷年來，當局一直是透過前者來控制政府的財政；另一方面，公營部門開支則是一個經濟學名詞，在按照國民會計方法估計本地生產總值的情況下使用。公營部門開支並不包括某類開支，例如政府的轉撥款項及「參與商業活動」的政府部門的現時開支。由於這兩套統計數字有不同的組成部份，因此變化亦可能不同。表5顯示變化不同的程度：

表 5

綜合帳目開支與公營部門開支之間的關係
(公營部門開支指為估計本地生產總值而界定意義者)

	修訂預算	預測數字			
	1987—88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1—92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綜合帳目開支總額 (錄自表 4)	54,080	62,590	70,750	77,940	86,710
加：設算租金額 (附註 1) 及其他不包括在綜合帳目開支總額內的公共機構開支 (附註 2)	5,680	6,440	6,380	7,120	8,570
減：轉撥款項：					
— 經常及非經常補助費 (附註 3)	(11,010)	(13,200)	(14,830)	(17,000)	(19,760)
— 由政府轉撥的其他款項 (附註 4)	(5,480)	(6,890)	(8,040)	(8,280)	(8,420)
「參與商業活動」的政府部門的現時開支 (附註 5)	(6,300)	(6,900)	(7,630)	(8,470)	(9,400)
以國民會計方法計算的公營部門開支總額 (附註 6)	36,970	42,040	46,630	51,310	57,700
公營部門開支增長					
以貨幣計算	14.5%	13.7%	10.9%	10.0%	12.5%
以實質計算	5.4%	5.1%	4.4%	3.1%	5.4%
本地生產總值 (按曆年計) (附註 7)	360,200	400,900	446,200	496,600	552,700
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					
以貨幣計算	20.1%	11.3%	11.3%	11.3%	11.3%
以實質計算	13.6%	5.5%	5.5%	5.5%	5.5%
公營部門開支在本地生產總值 (以現時價格計算) 所佔百分率 (附註 8)	10.3%	10.5%	10.5%	10.3%	10.4%

- 附註 1： 政府擁有及由非參與商業活動的政府部門佔用的樓宇的估計名義租金額。
- 附註 2： 地下鐵路公司和九廣鐵路公司的非經常開支，以及其他公共機構的現時與非經常開支。公共機構包括職業訓練局、貿易發展局、香港生產力促進中心、香港旅遊協會及消費者委員會等。
- 附註 3： 給予私營或半私營的政府補助機構的資助。
- 附註 4： 徵用土地、支付賠償、購置物業、福利支出、補助費、貸款等開支。
- 附註 5： 參與商業活動的政府部門與其他政府部門不同之處，在於前者從事主要售予市民的貨品生產和服務提供。政府的商業活動和其他活動，可用下列準則加以分別：
- (i) 前者包括生產和提供可以由私營機構生產和提供的貨品及服務；及
 - (ii) 出售這些貨品及服務（無論是售予市民或其他政府部門）是這些部門的主要活動。民航處、房屋署、郵政署及水務署是一些參與商業活動部門的例子。
- 附註 6： 上表的公營部門開支總額及增長率，均按財政年度計算，因此與按曆年計算及在預算案演詞其他部份所引述的公營部門開支總額及增長率，可能有出入。
- 附註 7： 一九八八至九一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以及由增長率得出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字），是作為中期預算策劃用的趨勢預測。經濟活動每年出現的變化並未計算在內。特別是一九八八年本地生產總值增長趨勢的數字，與預算案演詞其他地方引述的本地生產總值短期預測數字，略有不同。
- 附註 8： 公營部門開支是按財政年度預算，而本地生產總值則按曆年估計，分析這些百分率時須留意這點。

附件 B**一九八三／八四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的公共開支趨勢****引言**

本附件說明一九八三／八四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的公共開支（綜合帳目）趨勢。附件將這九個年度實際及預測的經常及非經常開支綜合一起，再按政府五個主要服務組別，即一般、保安、經濟、公共及社會服務組別列出（註 1）。換言之，是項分析列出並說明政府資源分配整體上的先後次序，以顯示這些次序自一九八三至八四年度以來如何改變，以及按目前的計劃及次序來推測，它們在截至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的四個年度內，可能會怎樣改變。分析從兩個角度進行：

歷年分析

- 一 是就過去五年內（一九八三／八四至一九八七／八八年度），個別服務組別開支水平的變動，以及各服務組別之間的開支比例所進行的分析。

預測

- 一 是就未來五年內（一九八七／八八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個別服務組別開支水平的預定變動，以及各服務組別之間的開支比例所進行的分析。這項預測是根據目前的趨勢和承擔（註 2）進行，但不包括並未策劃的新服務或改善服務在內。

註釋

-
- （1） 開支項目與這五個服務組別之間的關係，本附件後頁另有註解。這項分析是以附件 A 表 4 所界定的綜合帳目定義列出，並包括，舉例而言，房屋委員會、市政局和區域市政局的開支。
 - （2） 預定的變更已顧及下列各項：現有基本建設計劃、新基本建設（如新消防局）落成後，在人手和經營方面的經常開支、市民對服務的基本需求（如學生人數），以及已實施或尚待實施但已列入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預算方案的改善服務計劃，此外還包括清拆九龍城寨和設立香港科技大學等主要承擔項目。

歷年分析：主要特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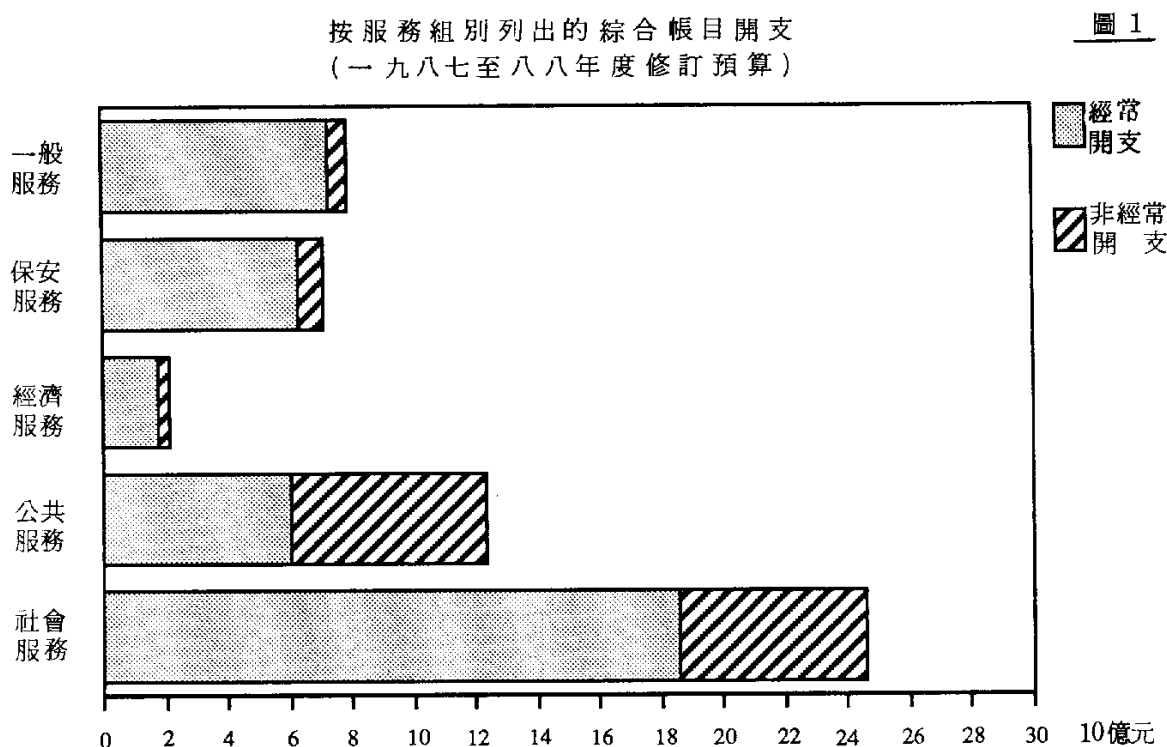
2. 下表列出一九八三／八四至一九八七／八八年度這段期間，個別服務組別開支的變動水平及各服務組別之間的開支比例：

表 1

**一九八三／八四至一九八七／八八年度
按服務組別列出的綜合帳目開支**

服務	實際數字				修訂預算
	1983—84	1984—85	1985—86	1986—87	1987—88
	%	%	%	%	%
(A) 一般服務	14.1	14.9	15.6	14.8	14.6
(B) 保安服務					
(1) 治安	8.3	8.3	8.7	9.3	8.9
(2) 入境事務	0.7	0.7	0.8	0.9	0.9
(3) 內部保安	4.0	3.8	3.4	3.3	3.3
	13.0	12.8	12.9	13.5	13.1
(C) 經濟服務	3.3	3.4	3.5	3.7	4.0
(D) 公共服務					
(1) 運輸	7.6	6.2	4.7	4.4	4.9
(2) 土地闢增與 土木工程	7.4	5.5	6.1	6.1	6.1
(3) 水務	3.5	3.1	3.0	3.3	3.4
(4) 其他	8.7	9.2	9.4	8.5	8.4
	27.2	24.0	23.2	22.3	22.8
(E) 社會服務					
(1) 教育	14.9	17.4	17.4	18.3	18.0
(2) 醫療	7.7	8.3	8.7	9.3	9.4
(3) 房屋	14.5	13.3	12.7	12.1	12.1
(4) 社會福利	5.0	5.6	5.7	5.7	5.7
(5) 勞工	0.3	0.3	0.3	0.3	0.3
	42.4	44.9	44.8	45.7	45.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綜合帳目開支總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38,596	39,882	43,444	47,930	54,080

3. 值得注意的是，若干服務組別的開支變動不定，部份反映出在總開支中，非經常開支所佔的成分頗高，而非經常開支本質是上落不定的。下圖顯示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每個服務組別的經常開支與非經常開支之間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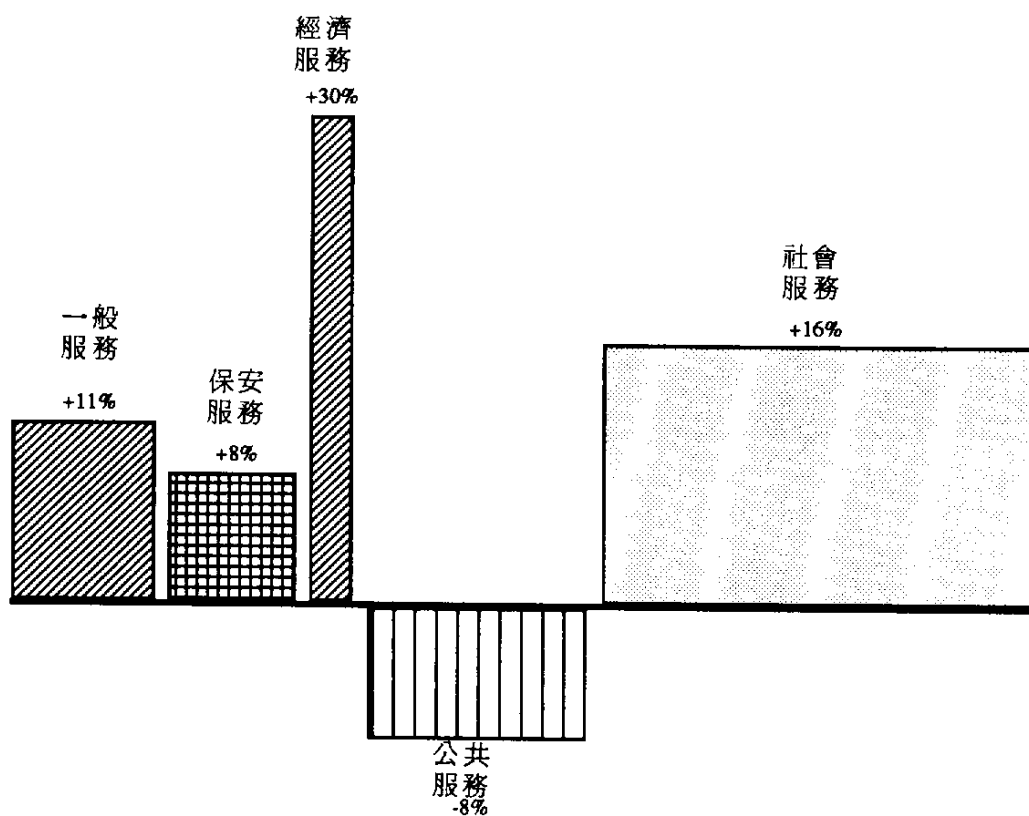
4. 特別值得注意的是，與其他服務組別比較，公共服務組別的非經常開支，佔該組別的總開支的較大部份(51%)，尤其是在運輸，以及土地闢增與土木工程方面。

5. 自一九八三至八四年度以來，政府的資源，顯著地轉撥作社會服務之用，特別是教育開支所佔的比例由14.9%增至18.0%、醫療開支由7.7%增至9.4%，而社會福利開支則由5.0%增至5.7%。這方面的轉移，不單反映社會對這些服務基本需求增加，同時反映政府已着重提高服務水平。撥作經濟服務的資源，比例上亦有增加(由3.3%增至4.0%)，特別是用作支付機場擴建工程的非經常開支。

6. 下圖將一九八三至八四年度與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各服務組別開支以實質計算的增減百分率，作一比較：

一九八三至八四年度與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
各服務組別開支增減百分率（以實質計算）的比較

圖 2



註：橫軸上條形的闊度，與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的修訂預算成正比例

7. 在這段期間，綜合帳目開支的實質增長率為 8.5%，約相等於 2.1% 的平均年增長率。這個整體增長率，反映政府在財政不寬裕的情況下收緊公共開支。不過，這段期間仍有增幅較大的項目，現列出如下：

	一九八三／八四至 一九八七／八八年度 的總實質增長	平均年增率
	%	%
教育	30	7.0
醫療服務	33	7.4
社會福利	23	5.3

8. 在這段期間，以實質計算的運輸開支減少 30%，反映出多項大規模的工程已告完成，其中包括九廣鐵路的電氣化工程。

一九八七／八八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公共開支計劃趨勢的預測數字

9. 表 2 列出一九八七／八八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期間，綜合帳目開支的預測數字，以及個別服務在開支中所佔比例的預測數字。

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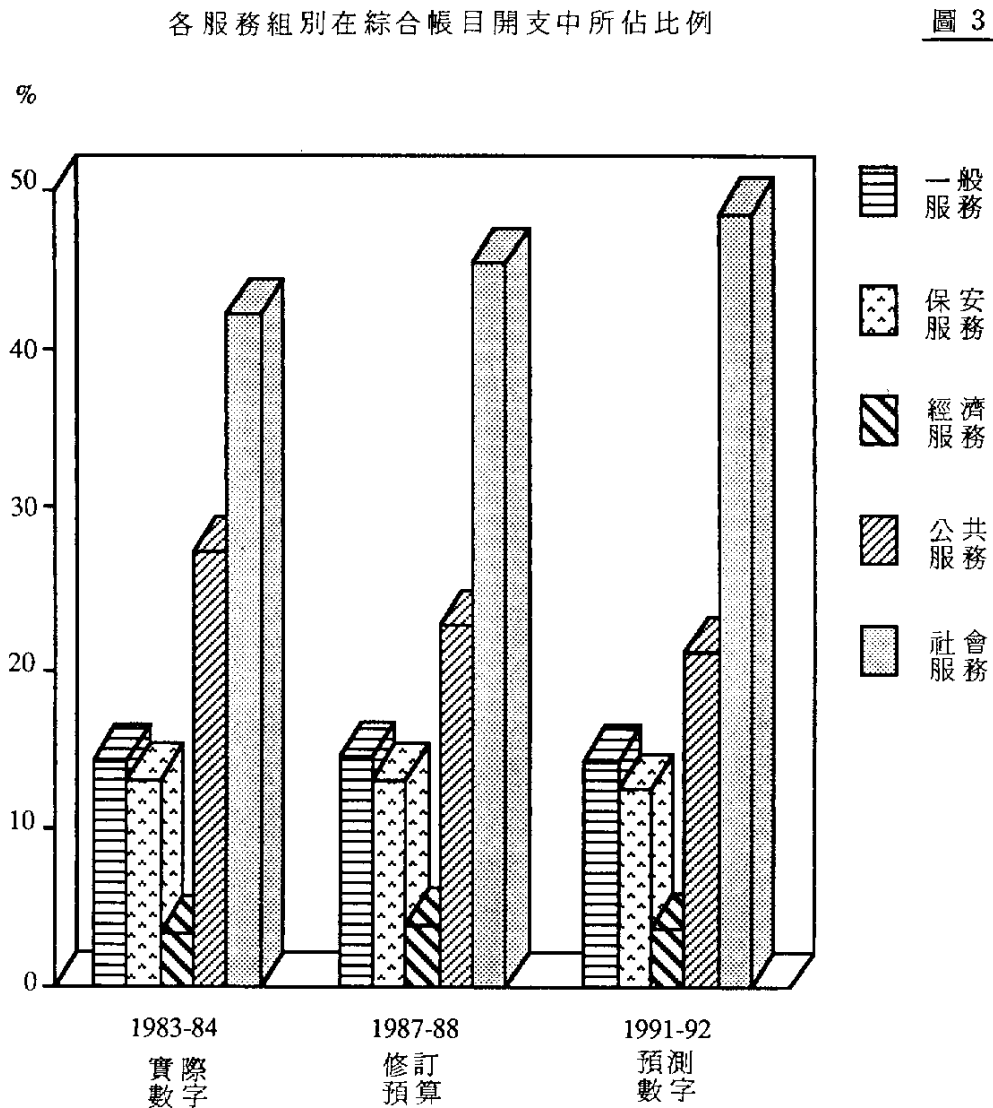
**一九八七／八八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
按服務組別列出的綜合帳目開支**

服務	修訂預算	預測數字			
	1987—88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1—92
	%	%	%	%	%
(A) 一般服務	14.6	14.6	14.3	14.2	14.2
(B) 保安服務					
(1) 治安	8.9	8.7	8.8	8.8	8.9
(2) 入境事務	0.9	1.0	1.0	1.0	1.0
(3) 內部保安	3.3	2.8	2.7	2.6	2.5
	13.1	12.5	12.5	12.4	12.4
(C) 經濟服務	4.0	4.1	4.1	3.9	3.8
(D) 公共服務					
(1) 運輸	4.9	4.7	4.7	4.2	4.0
(2) 土地闢增與 土木工程	6.1	5.7	5.7	5.9	5.9
(3) 水務	3.4	3.0	3.0	2.8	2.7
(4) 其他	8.4	8.5	8.5	8.5	8.5
	22.8	21.9	21.9	21.4	21.1
(E) 社會服務					
(1) 教育	18.0	18.0	17.8	18.1	18.3
(2) 醫療	9.4	9.7	9.7	10.3	10.9
(3) 房屋	12.1	12.6	12.9	12.4	11.9
(4) 社會福利	5.7	6.3	6.5	7.0	7.1
(5) 勞工	0.3	0.3	0.3	0.3	0.3
	45.5	46.9	47.2	48.1	48.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綜合帳目開支總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54,080	62,590	70,500	76,670	84,140

10. 上表只將第23頁註釋(2)所列的現時趨勢，以及實際或計劃承擔的項目計算在內。因此不會預先影響根據整體開支策劃準則，可能在期內進一步增設或改善服務的決定。

11. 參考這些開支預測時，必須緊記每個服務組別都各具特色，而這些特色，對各組別的基本財政需求是有影響的。舉例來說，引致這情形的原因，可能是由於市民對某一類服務已有既定的需求模式、基本建設計劃須分期進行、基本工程竣工後出現經常開支的時間，以及由於須實施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財政預算案中關於提供新服務或改善現有服務的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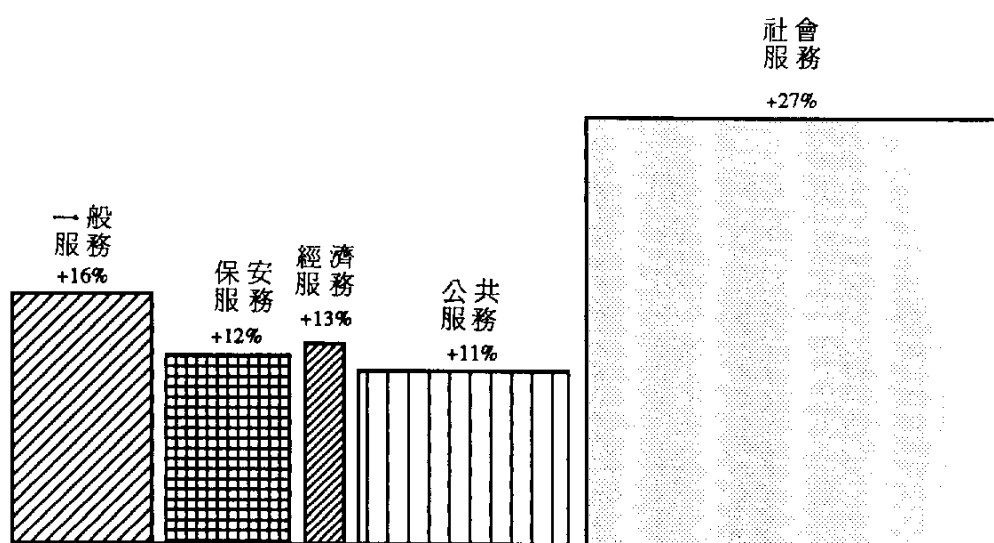
12. 下圖顯示一九八三/八四至一九九一/九二年度這段期間，各服務組別所佔比例的實際及預測轉移情況：



13. 下圖將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與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各服務組別開支以實質計算的預測增減百分率，作一比較：

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與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
各服務組別開支增減百分率（以實質計算）的比較

圖 4



註：橫軸上條形的闊度，與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的修訂預算成正比例

14. 表2及上圖顯示，從現行計劃及承擔來看，社會服務佔總資源的比例日益增加這個趨勢會持續下去。就這個組別而言，預計醫療的開支增長尤其急劇（增幅以實質計算達38%，平均每年增幅為9%），這是由龐大的基本建設計劃，及相應引起的新醫院及其他設施的經營費用增加而帶動。此外，社會福利開支亦會大幅增加（達48%，平均每年增幅為11%），其中一個因素，是當局最近推行協助老人及弱能人士的措施，另一個因素，則是政府計劃擴大提供福利設施及服務。這個服務組別下的社會保障開支，預期會增加59%。必須強調的一點，是這些增長因素，並沒有包括那些未有計劃，但根據整體開支策劃準則可能提供的新服務或改善服務。

15. 受九龍城寨清拆計劃影響，房屋開支所佔的比例，在預測期起初數年內將會增加。清拆計劃完成後，房屋開支佔總開支的比例會稍微下降，但基本開支（不包括九龍城寨計劃在內），以實質計算，仍會繼續增長。

16. 至於內部保安在整體開支所佔的比例，將隨着駐軍逐步撤離而告減少。但由於皇家香港警務處必須擴充，治安方面的開支會有增加，因而部份抵銷所減少之數。

17. 由於啓德機場第五期發展工程竣工，經濟服務所佔的比例稍微下降，但這個情況可能會在九十年代（預測期以後），因推行數個主要經濟基本設施計劃而有所改變。這些計劃目前正在考慮階段。運輸亦可能同樣受到影響。不過這些服務開支所佔比例，會因私人機構參與這些計劃而減少。

承擔新服務或改善服務所需經費的能力

18. 在表 2 所載，及在圖 3 以比例表示的綜合帳目開支預測，並沒有把尚未計劃的新服務或改善服務包括在內。政府能否承擔這些項目的撥款需求，由中期預測（見附件 A）來決定。但是，把這次中期預測，與根據直至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開支的計劃趨勢所作預測（表 2）互相比較，未必能夠為能否承擔新服務或改善服務的撥款需求，提供一個全面指引。舉例來說，業已訂出並在中期預測已計及的現行發展及改善計劃，經常都會加以檢討，情形與現有服務的開支一樣。倘若經過檢討後，各項服務的先後次序有所調整，則可能節省到款項，這些款項可轉撥作提供新服務或改善現有服務之用。此外，有一點十分重要的是，實施衡工量值研究計劃，可以較有效地分配不足的資源，使現有的計劃能夠以較低的成本進行，而省下的款項，可用作提供新服務。在過去五年，由於實施這類研究計劃，節省的款項估計達 6.5 億元。

開支分類註解

服務組別

附註

(A) 一般服務

(1) 行政

督憲府
 公務員一般費用（宿舍租務及管理事宜的費用除外）
 布政司署
 布政司署：政務總署
 布政司署：公務員訓練處
 布政司署：海外辦事處
 雜項服務—
 給予行政立法兩局議員的津貼
 亞洲發展基金的第三／第四期補充供款
 選舉費用
 認購亞洲發展銀行股票的費用
 行政立法兩局議員辦事處
 公務員叙用委員會
 註冊總署
 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補助費：雜項—
 撥予新界團體的補助費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一
 主要系統—布政司署
 註冊總署

(2) 輔助服務

建築署
 政府統計處
 機電工程署
 公務員一般費用—
 宿舍租務及管理事宜
 政府電腦資料處理處
 政府化驗所
 政府車輛管理處

服務組別	附註
(A) 一般服務 (續)	
(2) 輔助服務 (續)	政府物料供應處 海事處 (政府船塢及集調船隻) 雜項服務— 海外顧問方面的開支 支付服務費及專業費 辦公室租金及差餉 長俸 政府印務局 皇家天文台 補助費：雜項— 世界氣象組織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主要系統—建築署 政府電腦資料處理處 皇家天文台 輔助服務工程計劃
(3) 公共關係	政府新聞處 香港電台 補助費：雜項— 英聯邦學院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主要系統—香港電台
(4) 收取稅款及 財政管理	核數署 香港海關 稅務局 雜項服務— 海關合作理事會會員費 差餉物業估價署 庫務署

服務組別	附註
(A) <u>一般服務</u> (續)	
(4) 收取稅款及 財政管理 (續)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主要系統—香港海關 稅務局 庫務署
(5) 不能分類的開支	雜項服務— 額外承擔款項 賠償 儲稅券利息 其他雜項項目 稅收方面的退還款項 劃銷款項 公債
(B) <u>保安服務</u>	
(1) 治安	懲教署 廉政公署 司法部 律政司署 雜項服務— 非居於懲教署營房的難民方面的開支 投訴警方事宜監察委員會 警務：皇家香港警務處 補助費：雜項— 英聯邦法律諮詢服務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治安方面的工程計劃 主要系統—廉政公署 警務：皇家香港警務處
(2) 入境事務	人民入境事務處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主要系統—人民入境事務處
(3) 內部保安	內部保安：雜項措施 皇家香港輔助空軍 皇家香港軍團 (義勇軍)

服務組別

附註

(C) 經濟服務

- (1) 食物供應
- 漁農處（不包括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分處）
 補助費：雜項—
 英聯邦農業局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食物供應方面的工程計劃
 發展貸款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漁業貸款
- (2) 空運及船運
- 民航處
 海事處（不包括政府船塢及集調船隻）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空運及船運工程計劃
 主要系統—民航處
 海事處
- (3) 工商業
- 工業署
 雜項服務—
 關稅和貿易總協定會員費
 補助費：雜項—
 亞太區發展中心
 亞洲生產力組織
 英聯邦基金
 英聯邦技術合作基金
 消費者委員會
 香港產品設計創新有限公司
 香港日本貿易合作委員會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香港塑膠業科技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香港旅遊協會
 香港貿易發展局
 亞洲及太平洋區統計學院
 貿易政策研究中心
 聯合國開發計劃署
 貿易署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主要系統—貿易署
 發展貸款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分層工廠
 工業邨

服務組別

附註

(C) 經濟服務 (續)

(4) 郵政及電訊

郵政署

補助費：雜項—

亞太區電訊組織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主要系統—郵政署

郵政及電訊工程計劃

(D) 公共服務

(1) 運輸

土木工程署 (鐵路拓展處)

路政署

雜項服務—

付予香港隧道有限公司的款項

補助費：雜項—

香港道路安全會

為弱能人士提供的特別運輸設施

運輸署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運輸工程計劃

地下鐵路基金方面的支出

(2) 土地闢增與
土木工程

屋宇地政署 (建築物條例執行處除外)

土木工程署 (不包括鐵路拓展處及土力
工程處)

布政司署：地政工務科

拓展署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土木工程計劃

徵用土地 (不包括九龍城寨清拆計
劃)

主要系統—屋宇地政署

(3) 水務

水務署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水務工程計劃

服務組別

附註

(D) 公共服務 (續)

(4) 公眾安全

醫療輔助隊
 屋宇地政署 (建築物條例執行處)
 民眾安全服務處
 土木工程署 (土力工程處)
 消防處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一
 主要系統—消防處
 公眾安全工程計劃

(5) 康樂、文化及
市政設施

布政司署：文康市政科
 補助費：雜項—
 英聯邦青年計劃
 香港演藝學院
 香港考古學會
 香港外展訓練信託基金
 英國皇家亞洲學會
 皇家救生會香港分會
 撥予表演藝術活動的補助費
 撥予體育促進工作的補助費
 撥予志願機構康樂營的補助費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區域市政局方面的開支
 市政局方面的開支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一
 康樂、文化及市政設施工程計劃
 撥予銀禧體育中心的補助費

(6) 環境保護

漁農處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分處)
 環境保護署
 雜項服務—
 減輕空氣污染程度措施方面的支出
 補助費：雜項—
 英聯邦林務學院
 香港皇家防止虐待禽畜會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一
 環境保護工程計劃

服務組別	附註
(E) 社會服務	
(1) 教育	教育署 教育補助費 補助費：雜項— 香港科技大學 工業教育及訓練署 大學及理工學院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教育工程計劃 教育補助計劃 工業教育及訓練補助計劃 大學及理工學院補助計劃 發展貸款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給予學校的貸款 學生貸款基金方面的支出
(2) 醫療	醫務衛生署 醫療補助費 補助費：雜項— 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 聯合國控制藥物濫用基金會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主要系統—醫務衛生署 醫務衛生工程計劃 醫務補助計劃
(3) 房屋	房屋署 房屋委員會方面的開支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房屋工程 九龍城寨清拆計劃（包括徵用土地的 開支） 發展貸款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房屋 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方面的支出

服務組別

附註

(E) 社會服務 (續)

(4) 社會福利

法律援助署
社會福利署
社會福利補助費
補助費：雜項—
 英聯邦國殤紀念墳場委員會
 遠東救濟基金
 香港國殤紀念基金
 香港律師會免費法律輔導計劃及當值律師計劃

 裁判司濟貧箱
 聯合國兒童基金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一
 社會福利工程計劃
政府獎券基金方面的支出

(5) 勞工

勞工處
職工會登記局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一
 主要系統—勞工處

計至一九八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或有負債

所謂或有負債，是年度終結時存在的某種情況所引致的負債。遇有這種負債時，其數額及成爲實際負債的時間，是視乎某件或多件不可確知的事日後會否發生而定。

2 以下爲政府計至一九八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或有負債。括號內的數字爲計至上述日期每項負債的可能最高約數，而不是估計的實際風險。

- (1) 認購亞洲發展銀行股本（6.718 億元）；
- (2) 根據紙幣及輔助流通貨幣條例（香港法例第 67 章）廢止使用，但仍未收回的紙幣（1,020 萬元）；
- (3) 根據紙幣及輔助流通貨幣條例（香港法例第 67 章）第 4（1）條發行的一仙紙幣（100 萬元）；
- (4) 根據法例告示 1975 年第 97 號發行的金幣（3.697 億元）；
- (5) 提供香港建屋貸款有限公司發行債券的保證（3.2 億元）；
- (6)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根據保險合約所可能負上的全部欠款（37.10 億元）；
- (7) 香港地下鐵路公司償還貸款及清償債項的保證（58.607 億元）。這些貸款及債項的安排詳列於法例告示 1975 年第 242 號及 1978 年第 105 號等附表內；
- (8) 償還香港地下鐵路公司因興建將軍澳支線所引致費用的保證（200 萬元）；
- (9) 在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該日之後可能向香港地下鐵路公司注入的股本（25 億元）；
- (10) 根據居屋及私人機構參與計劃經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按揭貸款的全部及部份違約保證（57.744 億元）；
- (11) 就未出售或以低於規定平均價格出售的私人機構參與計劃居住單位，償款給發展商的保證（33.657 億元）；
- (12) 根據九廣鐵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372 章）第 13 條，償還九廣鐵路公司貸款的本金與利息，以及清償任何其他有關債項的保證（5 億元）；

- (13) 為香港城市理工學院購買臨時校址所借商業貸款而提供的保證（2.4 億元）；
- (14) 香港核電投資有限公司所得商業貸款安排的保證（2.55 億元）；
- (15) 仍未贖回的新界換地權益書（甲／乙種公函）（幣值化價值估計為 30.25 億元）；
- (16) 仍未解決的訴訟（12.51 億元）。

附件 D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展開的
主要新服務或改善服務的經常費用負擔**

下列服務項目（每項費用 300 萬元或以上）已包括在預算草案內，將於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推行。連同其他一些次要的項目（每項費用 300 萬元以下）一起計算，擬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推行的服務，以全年計算的費用為 10.60 億元。

說 明	全年費用 (百萬元)
一般服務	
成立行政事務申訴專員辦事處	3.4
加強與分區委員會、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的聯繫	5.7
實施經修訂的外地僱員每年度假旅費計劃	17.4
保安服務	
擴充警察機動部隊	72.3
經濟服務	
擴展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的生產力促進服務	15.3
在東京成立香港政府辦事處	3.4
公共服務	
實施噪音管制條例草案及採取有關的執法行動	6.0
社會服務	
獲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 5 間院校的研究撥款	30.0
把獲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 5 間院校列入自置居所計劃的適用範圍	6.5
成立香港科技大學校務委員會費用	11.5
成立香港公開進修學院	6.5
提高官立及資助學校語文水平措施（為每間以中文授課的中學增聘兩名英語教師）	13.9

社會服務（續）

提高老年人的高齡津貼（分期實施 70 歲及以上人士的新津貼額，並將高齡津貼計劃擴展至 65 至 69 歲人士）	495.2
改善公共援助計劃（提高某類接受公共援助人士的公共援助金額）	26.7
把標準費用制度的適用範圍擴展至接受補助的社會福利服務	17.3
提高補助社會福利機構的中央管理撥款	7.3
按照精神健康條例的建議修訂為監護及監管個案增聘人手，以及成立精神健康覆核審裁處所增加的費用	8.0

2. 上述經常開支的增長，並不包括為應付新建築物（學校、醫院等）的管理費用及個別服務基本需求的轉變而引致的增長。個別服務的基本需求轉變，可能是由於人口增長或有資格享用某一項服務的人數有所改變。

附件 E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動工的主要基本工程

下列是將於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動工，每項工程費達 1 億元或以上的工程：

<u>說 明</u>	<u>工程費*</u> <u>(百萬元)</u>
新界環迴公路改善工程：坳頭至粉錦公路—坳頭繞道及擴闊環迴公路	260
梳士巴利道、廣東道及柯士甸道走廊道路改善工程及行人交通計劃	195
元朗—屯門東走廊及元朗西連接公路	300
元朗南繞道	120
在灣仔興建的政府合署及停車場	410
為應付中國日後增加供水量而進行的白沙頭洲抽水站改善工程及在大嶼山敷設陸上／海底輸水管	260
元朗坳頭濾水廠及輸水設施—濾水廠擴建工程及抽水站改善工程	190
北港濾水廠及輸水設施—擴建濾水廠，包括淤泥處理設施	434
瑪麗醫院（第 III 階段）—醫院大樓擴建及改善工程，以及中央空氣調節系統安裝工程	118
在黃竹坑為老人興建的綜合大樓	100
青衣發展計劃—青衣灣填海工程、地盤開拓工程以及興建道路、行人設施與下水道	280
荔枝角至荃灣繞道的一段葵涌道擴闊工程	125
德士古道／荃灣繞道交匯處最後階段工程及德士古道改善工程	295
在屯門—元朗走廊闢拓輕便鐵路專用區及興建道路、行人設施與下水道	175
天水圍發展計劃—闢拓 242 公頃土地及進行主要渠務工程	243

天水圍發展計劃—興建道路、行人設施及下水道	235
屯門新市鎮發展計劃—在第 14 及第 16 區興建道路、行人設施 及下水道	105
元朗及錦田的主要下水道工程	250
將軍澳第 86 區發展計劃—填海、渠務及附屬工程	110
將軍澳海灣頭發展計劃—填海及連接道路工程	150

* 包括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動工的部份工程，以及將於隨後其中一年動工但未作出承擔的餘下部份工程。

附件 F (1)

建議煙酒稅稅率

(i) 烈酒及入口酒精

	現行稅率 (\$)	建議稅率 (\$)	
		從量稅 (每升計)	從價稅
<u>第一部份</u>			
拔蘭地	每升 \$67 + 20% 從價稅	55.00	30%
威士忌、氈酒、甜酒、 罌酒、伏特加及其他 烈酒	每升 \$48 + 20% 從價稅	48.00	30%
香檳及含氣葡萄酒	每升 \$30 + 20% 從價稅	30.00	20%
酒精超過 15% 的無氣葡萄酒	每升 \$20 + 20% 從價稅	20.00	20%
酒精不超過 15% 的無氣葡萄酒	每升 \$17 + 20% 從價稅	17.00	20%
這一部份的烈酒，如按容量 計的酒精強度超過 45%，則除 上述稅額外，每超過 1% 須額 外繳交	每升 \$1.30	1.40	—
<u>第二部份</u>			
蘋果酒及梨酒	每升 \$1.28	1.36	—
<u>第三部份</u>			
不超過 1030 度的原來比重的 啤酒	每升 \$1.28	1.36	—
如超過 1030 度的原來比重， 則每超過一度須額外繳交	每升 \$0.043	0.045	—

建議煙酒稅稅率**(i) 烈酒及入口酒精**

	<u>現行稅率</u> (\$)	<u>建議稅率</u> (\$)	
		<u>從量稅</u> (每升計)	+ <u>從價稅</u>
<u>第四部份</u>			
非歐洲種類葡萄酒	每升 \$8.30	8.80	—
中國酒類及其他烈酒、 米酒、椰子酒	每升 \$4.30	4.55	—
按容量計的酒精強度 如超過 30%，則每超 過 1% 須額外繳交	每升 \$0.143	0.151	—
<u>第五部份</u>			
乙醇及含有乙醇的混 合物	每升 \$4.30	4.55	—
甲醇及含有甲醇的混 合物	每升 \$4.30	4.55	—
酒精強度如超過 30%， 則每超過 1% 須額外繳 交	每升 \$0.143	0.151	—

(ii) 煙草

加稅建議對各類煙草產品的估計平均零售價，會有以下的影響：

	<u>現行稅率</u> \$ (每千支計)	<u>建議稅率</u> \$ (每千支計)	<u>目前平均零售價</u> \$ (每千支計)	<u>估計平均零售價</u> \$ (每千支計)	<u>增加百分率</u>
(1) 香煙					
(i) 美國入口)			413.80	423.80	2.4
(ii) 英國入口)	165.00	175.00	450.00	460.00	2.2
(iii) 港製)			327.50	337.50	3.0
	<u>(每千克計)</u>	<u>(每千克計)</u>	<u>(每千克計)</u>	<u>(每千克計)</u>	
(2) 雪茄					
(i) 普通級)			670.70	683.70	1.9
(ii) 豪華級)	220.00	233.00	2,877.40	2,890.40	0.45
(3) 煙絲	200.00	212.00	441.00	453.00	2.7
(4) 中國製造煙草	43.00	45.50	115.00	117.50	2.2

附件 F (2)(i) 車輛牌照費及駕駛執照費

	<u>現行收費</u> (\$)	<u>建議收費</u> (\$)
1. <u>駕駛執照</u>		
正式駕駛執照	每年 180	每年 190
駕駛教師執照	每年 550	每年 580
學習駕駛執照	每年 370	每年 390
臨時駕駛執照	180	190
駕駛考試	370	390
駕駛教師考試	370	390
國際駕駛許可證	每年 55	每年 60
牌照副本	80	85
國際駕駛許可證副本	55	60
交通事項定罪紀錄	45	45
交通事項無定罪紀錄證明書	45	45
2. <u>車輛牌照</u>		
<u>貨車</u>		
不超過 1.9 公噸	850	900
1.9 公噸以上但不超過 5.5 公噸	1,650	1,750
5.5 公噸以上	3,300	3,500
<u>的士</u>	2,200	2,330
<u>私家車</u>		
不超過 1 500cc	2,750	2,915
1 500cc 以上但不超過 2 500cc	4,100	4,345
2 500cc 以上但不超過 3 500cc	5,450	5,775
3 500cc 以上但不超過 4 500cc	6,800	7,210
4 500cc 以上	8,100	8,585
私家車使用柴油燃料附加費	1,050	1,115
<u>電動客運車輛</u>		
不超過 1 公噸	320	340
每增加 250 千克	65	70
<u>電單車</u>	870	920
<u>機動三輪車</u>	870	920

(i) 車輛牌照費及駕駛執照費

	<u>現行收費</u> (\$)	<u>建議收費</u> (\$)
<u>公共小型巴士</u>	6,000	6,360
<u>私家小型巴士</u>	1,900	2,015
<u>公共巴士</u>		
司機座位的收費	16	17
其他座位的額外收費 (每個)	37	39
<u>私家巴士</u>		
司機座位的收費	16	17
其他座位的額外收費 (每個)	32	34
<u>拖車</u>		
每 250 千克 (或以下) 重量的收費	21	22

(ii) 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牌照費

	<u>現行收費</u>	<u>建議收費</u>
	(\$)	(\$)
1. 銀行每年牌照費 (非有限公司的持牌銀行除外) (第 19 (1) 條)	360,000	388,800
2. 註冊費 (第 23 (1) 條)	50,000	54,000
3. 註冊續期費 (第 23 (2) 條)	50,000	54,000
4. 接受存款牌照費 (第 26 (1) 條)	170,000	183,600
5. 接受存款牌照續期費 (第 26 (2) 條)	170,000	183,600
6. 查冊費 (第 27 (3) 條)	10	10
7. 每一頁複印本或節錄文件的收費 (第 27 (3) 條)	5	5
8. 在本港開設每一銀行分行的收費 (第 45 (1) 條)	17,000	18,360
9. 在本港維持每一銀行分行的每年收費 (第 45 (1) 及 (2) 條)	17,000	18,360
10. 在本港開設每一接受存款公司分公司的收費 (第 45 (1) 條)	8,500	9,180
11. 在本港維持每一接受存款公司分公司的每年收費 (第 45 (1) 及 (2) 條)	8,500	9,180
12. 在本港開設每一代表辦事處的收費 (第 48 (1) 條)	17,000	18,360
13. 在本港維持每一代表辦事處的每年收費 (第 48 (1)、(2) 及 (3) 條)	17,000	18,360
14. 在海外開設每一銀行分行的收費 (第 51 (1) 條)	34,000	36,720
15. 在海外維持每一銀行分行的每年收費 (第 51 (1) 及 (2) 條)	34,000	36,720
16. 在海外開設每一接受存款公司分公司的收費 (第 51 (1) 條)	17,000	18,360
17. 在海外維持每一接受存款公司分公司的每年收費 (第 51 (1) 及 (2) 條)	17,000	18,360
18. 在海外開設每一銀行代表辦事處的收費 (第 51 (1) 條)	8,500	9,180
19. 在海外維持每一銀行代表辦事處的每年收費 (第 51 (1) 及 (2) 條)	8,500	9,180
20. 在海外開設每一接受存款公司代表辦事處的收費 (第 51 (1) 條)	8,500	9,180
21. 在海外維持每一接受存款公司代表辦事處的每年 收費 (第 51 (1) 及 (2) 條)	8,500	9,180
22. 非有限公司的持牌銀行的每年牌照費 (第 109 (1) 條)	5,000	5,400

附件 F (3)

(i) 修訂邊際稅率對應課稅款的影響

應課稅入息	稅率	現 行		建 議		寬減額		
		稅款	累積稅款 (A) (\$)	稅率	稅款	累積稅款 (B) (\$)	(A) - (B) (\$)	(%)
最初的\$10,000	5%	500	500	3%	300	300	200	40.0
其次的\$10,000	10%	1,000	1,500	6%	600	900	600	40.0
其次的\$10,000	15%	1,500	3,000	9%	900	1,800	1,200	40.0
其次的\$10,000	15%	1,500	4,500	12%	1,200	3,000	1,500	33.3
其次的\$10,000	20%	2,000	6,500	15%	1,500	4,500	2,000	30.8
其次的\$10,000	20%	2,000	8,500	18%	1,800	6,300	2,200	25.9
其次的\$10,000	25%	2,500	11,000	21%	2,100	8,400	2,600	23.6
其次的\$10,000	25%	2,500	13,500	25%	2,500	10,900	2,600	19.3

\$80,000

(ii) 提高額外個人免稅額大致上
對單身及已婚納稅人的影響

<u>單身人士</u>	<u>納稅人數目</u>	<u>備註</u>
享有全部利益 (即收入低於\$36,000或免稅 總額超過收入的人士)	67 000	這組人士可充份享有增加個人免 稅額的利益。
享有部份利益 (即收入介乎\$36,001與\$105,999 之間的人士)	340 000	這組人士只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 的部份利益，但可充份享有修訂 邊際稅率的利益。
不會受益 (即收入超過\$106,000時，免稅 額因實施遞減率而全部被減扣 的人士)	34 000	這組人士不會因增加個人免稅額 而受益，但可充份享有修訂邊際 稅率的利益。
不受影響—須按 15.5% 標準 稅率繳稅的人士	13 000	根據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
<u>已婚人士</u>		
享有全部利益 (即收入低於\$74,000或免稅總 額超過收入的人士)	26 000	這組人士可充份享有增加個人免 稅額的利益。
享有部份利益 (即收入介乎\$74,001與\$213,999 之間的人士)	147 000	這組人士只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 的部份利益，但可充份享有修訂 邊際稅率的利益。
不會受益 (即收入超過\$214,000時，免 稅額因實施遞減率而全部被減 扣的人士)	32 500	這組人士不會因增加個人免稅額 而受惠，但可充份享有修訂邊際 稅率的利益。
不受影響—須按 15.5% 標準稅 率繳稅的人士	40 500	根據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
總 數	<u>700 000</u>	

(iii)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按入息組別劃分的
單身及已婚納稅人分佈情況

<u>單身人士</u>	<u>納稅人數目</u>
低入息組別 (即入息低於\$84,000的人士)	303 000
中等入息組別 (即入息介乎\$84,000與\$144,000之間的人士)	61 000
高入息組別 (即入息超過\$144,000的人士)	23 000
<u>已婚人士</u>	
低入息組別 (即入息低於\$120,000的人士)	62 000
中等入息組別 (即入息介乎\$120,000與\$240,000之間的人士)	96 000
高入息組別 (即入息超過\$240,000的人士)	<u>62 000</u>
實施預算案稅項寬減後的納稅人總數	607 000
<u>加：</u>	
由於預算案的稅項寬減而脫離稅網及仍然留在稅網以外，但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可能須繳納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最後稅款的納稅人估計數目	<u>93 000</u>
估計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須納稅的總人數	<u><u>700 000</u></u>

(iv) 增加個人免稅額、減低標準稅率及修訂邊際
稅率建議對不同入息人士薪俸稅影響舉例

單身人士

每年收入	現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34,000)		建議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36,000)		節省稅款 (A) - (B)		備註
	數額 (A)	實際稅率 (%)	數額 (B)	實際稅率 (%)	(\$)	(%)	
35,000	55	0.2	—	—	55	100.0	這組人士可 <u>充份</u> 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的利益。
36,000	110	0.3	—	—	110	100.0	
38,000	220	0.6	66	0.2	154	70.0	這組人士只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的 <u>部份</u> 利益，但可 <u>充份</u> 享有修訂邊際稅率的利益。
48,000	1,040	2.2	492	1.0	548	52.7	
60,000	2,790	4.7	1,476	2.5	1,314	47.1	
72,000	4,860	6.8	2,952	4.1	1,908	39.3	
84,000	7,500	8.9	5,004	6.0	2,496	33.3	
96,000	10,250	10.7	7,560	7.9	2,690	26.2	
105,000	12,500	11.9	9,875	9.4	2,625	21.0	這組人士 <u>不會</u> 因增加個人免稅額而受益，但可 <u>充份</u> 享有修訂邊際稅率的利益。
106,000	12,750	12.0	10,150	9.6	2,600	20.4	
120,000	16,250	13.5	13,650	11.4	2,600	16.0	
132,000	19,250	14.6	16,650	12.6	2,600	13.5	
144,000	22,250	15.5	19,650	13.6	2,600	11.7	
(161,765)	26,691	16.5	24,091	14.9	2,600	9.7	
168,000	27,720	16.5	25,650	15.3	2,070	7.5	根據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
(172,105)	28,397	16.5	26,676	15.5	1,721	6.1	

(v) 增加個人與父母免稅額、減低標準稅率及修訂
邊際稅率建議對不同入息人士薪俸稅影響舉例
供養兩名父母的單身人士

每年收入	現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50,364)		建議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54,182)		節省稅款 (A) - (B)		備註
	數額 (A)	實際稅率 (%)	數額 (B)	實際稅率 (%)	(\$)	(%)	
(\$)	(\$)	(%)	(\$)	(%)	(\$)	(%)	
54,000	200	0.4	—	—	200	100.0	這組人士可 <u>充份</u> 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的 <u>利益</u> 。
56,000	310	0.6	60	0.1	250	80.6	這組人士只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的 <u>部份</u> 利益，但可 <u>充份</u> 享有修訂邊際稅率的 <u>利益</u> 。
58,000	420	0.7	126	0.2	294	70.0	
60,000	560	0.9	192	0.3	368	65.7	
72,000	2,070	2.9	876	1.2	1,194	57.7	
84,000	4,050	4.8	2,136	2.5	1,914	47.3	
96,000	6,300	6.6	3,900	4.1	2,400	38.1	
105,000	8,100	7.7	5,562	5.3	2,538	31.3	
106,000	8,300	7.8	5,760	5.4	2,540	30.6	這組人士 <u>不會</u> 因增加個人免稅額而受益，但可 <u>充份</u> 享有修訂邊際稅率的 <u>利益</u> 。
120,000	11,750	9.8	8,650	7.2	3,100	26.4	
132,000	14,750	11.2	11,650	8.8	3,100	21.0	
144,000	17,750	12.3	14,650	10.2	3,100	17.5	
156,000	20,750	13.3	17,650	11.3	3,100	14.9	
168,000	23,750	14.1	20,650	12.3	3,100	13.1	
180,000	26,750	14.9	23,650	13.1	3,100	11.6	
192,000	29,750	15.5	26,650	13.9	3,100	10.4	
204,000	32,750	16.1	29,650	14.5	3,100	9.5	
(214,706)	35,426	16.5	32,326	15.1	3,100	8.8	
(224,737)	37,081	16.5	34,834	15.5	2,247	6.1	根據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

(vi) 增加個人與子女免稅額、實施在職妻子免稅額 (\$15,000)、
減低標準稅率及修訂邊際稅率建議對不同入息人士薪俸稅影響舉例

有兩名子女的已婚人士

每年收入	現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87,273)		建議應繳稅款 (妻子不工作) (免稅限額：\$92,636)			建議應繳稅款 (妻子工作) (免稅限額：\$106,273*)			備註		
	數額 (A)	實際稅率 (%)	數額 (B)	實際稅率 (%)	節省稅款 (A) - (B)	數額 (C)	實際稅率 (%)	節省稅款 (A) - (C)			
(\$)	(\$)	(%)	(\$)	(%)	(\$)	(%)	(\$)	(%)	(\$)	(%)	
92,000	260	0.3	—	—	260	100.0	—	—	260	100.0	這組人士可充份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及在職妻子免稅額的利益。
94,000	370	0.4	45	0.1	325	87.8	—	—	370	100.0	
96,000	480	0.5	111	0.1	369	76.9	—	—	480	100.0	
108,000	1,920	1.8	714	0.7	1,206	62.8	57	0.1	1,863	97.0	這組人士只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的部份利益，但可充份享有修訂邊際稅率及在職妻子免稅額的利益。
120,000	3,900	3.3	1,812	1.5	2,088	53.5	606	0.5	3,294	84.5	
132,000	6,340	4.8	3,495	2.6	2,845	44.9	1,647	1.2	4,693	74.0	
144,000	9,100	6.3	5,670	3.9	3,430	37.7	3,225	2.2	5,875	64.6	
156,000	12,400	7.9	8,337	5.3	4,063	32.8	5,346	3.4	7,054	56.9	
168,000	15,700	9.3	11,625	6.9	4,075	26.0	7,959	4.7	7,741	49.3	
180,000	18,750	10.4	14,925	8.3	3,825	20.4	11,175	6.2	7,575	40.4	
192,000	21,750	11.3	18,225	9.5	3,525	16.2	14,475	7.5	7,275	33.4	
204,000	24,750	12.1	21,525	10.6	3,225	13.0	17,775	8.7	6,975	28.2	
213,000	27,000	12.7	24,000	11.3	3,000	11.1	20,250	9.5	6,750	25.0	
214,000	27,250	12.7	24,275	11.3	2,975	10.9	20,525	9.6	6,725	24.7	這組人士不會因增加個人免稅額而受益，但可充份享有修訂邊際稅率及在職妻子免稅額的利益。
228,000	30,750	13.5	27,775	12.2	2,975	9.7	24,025	10.5	6,725	21.9	
240,000	33,750	14.1	30,775	12.8	2,975	8.8	27,025	11.3	6,725	19.9	
252,000	36,750	14.6	33,775	13.4	2,975	8.1	30,025	11.9	6,725	18.3	
288,000	45,750	15.9	42,775	14.9	2,975	6.5	39,025	13.6	6,725	14.7	
(307,631)	50,657	16.5	47,682	15.5	2,975	5.9	43,932	14.3	6,725	13.3	根據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
(308,823)	50,955	16.5	47,867	15.5	3,088	6.1	44,230	14.3	6,725	13.2	
(347,105)	57,272	16.5	53,801	15.5	3,471	6.1	53,801	15.5	3,471	6.1	

*本欄舉例，是以妻子的入息超過在職妻子免稅額 (\$15,000) 為根據。

(vii) 增加個人免稅額、實施在職妻子免稅額 (\$15,000)、減低標準稅率及修訂邊際稅率建議對不同入息人士薪俸稅影響舉例
無子女的已婚人士

每年收入	現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 \$70,000)		建議應繳稅款 (妻子不工作) (免稅限額: \$74,000)				建議應繳稅款 (妻子工作) (免稅限額: \$87,636*)				備註
	數額 (A)	實際稅率	數額 (B)	實際稅率	節省稅款 (A) - (B)		數額 (C)	實際稅率	節省稅款 (A) - (C)		
					(\$)	(%)			(\$)	(%)	
72,000	110	0.2	—	—	110	100.0	—	—	110	100.0	這組人士可充份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及在職妻子免稅額的利益。
74,000	220	0.3	—	—	220	100.0	—	—	220	100.0	
76,000	330	0.4	66	0.1	264	80.0	—	—	330	100.0	
84,000	1,040	1.2	360	0.4	680	65.4	—	—	1,040	100.0	
96,000	2,790	2.9	1,278	1.3	1,512	54.2	276	0.3	2,514	90.1	這組人士只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的部份利益，但可充份享有修訂邊際稅率及在職妻子免稅額的利益。
108,000	4,860	4.5	2,688	2.5	2,172	44.7	1,116	1.0	3,744	77.0	
120,000	7,500	6.3	4,608	3.8	2,892	38.6	2,472	2.1	5,028	67.0	
132,000	10,550	8.0	7,098	5.4	3,452	32.7	4,320	3.3	6,230	59.1	
144,000	13,850	9.6	10,150	7.0	3,700	26.7	6,720	4.7	7,130	51.5	
168,000	20,450	12.2	16,750	10.0	3,700	18.1	13,000	7.7	7,450	36.4	
180,000	23,500	13.1	20,050	11.1	3,450	14.7	16,300	9.1	7,200	30.6	
192,000	26,500	13.8	23,350	12.2	3,150	11.9	19,600	10.2	6,900	26.0	
204,000	29,500	14.5	26,650	13.1	2,850	9.7	22,900	11.2	6,600	22.4	
213,000	31,750	14.9	29,125	13.7	2,625	8.3	25,375	11.9	6,375	20.1	
214,000	32,000	15.0	29,400	13.7	2,600	8.1	25,650	12.0	6,350	19.8	這組人士不會因增加個人免稅額而受益，但可充份享有修訂邊際稅率及在職妻子免稅額的利益。
228,000	35,000	15.6	32,900	14.4	2,600	7.3	29,150	12.8	6,350	17.9	
240,000	38,500	16.0	35,900	15.0	2,600	6.8	32,150	13.4	6,350	16.5	
(252,941)	41,735	16.5	39,135	15.5	2,600	6.2	35,385	14.0	6,350	15.2	
(253,684)	41,857	16.5	39,321	15.5	2,536	6.1	35,571	14.0	6,286	15.0	根據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
(293,158)	48,371	16.5	45,439	15.5	2,932	6.1	45,439	15.5	2,932	6.1	

* 本欄舉例，是以妻子的入息超過在職妻子免稅額 (\$15,000) 為根據。

(viii) 增加個人、子女與父母免稅額，實施在職妻子免稅額（\$15,000），
減低標準稅率及修訂邊際稅率建議對不同入息人士薪俸稅影響舉例
有兩名子女及供養兩名父母的已婚人士

每年收入	現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103,636)		建議應繳稅款（妻子不工作） (免稅限額：\$110,818)				建議應繳稅款（妻子工作） (免稅限額：\$124,455*)				備註
	數額 (A)	實際稅率 (%)	數額 (B)	實際稅率 (%)	節省稅款 (A) - (B)		數額 (C)	實際稅率 (%)	節省稅款 (A) - (C)		
					(\$)	(%)			(\$)	(%)	
108,000	240	0.2	—	—	240	100.0	—	—	240	100.0	這組人士可充份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及在職妻子免稅額的利益。
112,000	460	0.4	39	0.1	421	91.5	—	—	460	100.0	
116,000	860	0.7	171	0.1	689	80.1	—	—	860	100.0	
120,000	1,300	1.1	306	0.3	994	76.5	—	—	1,300	100.0	
132,000	3,180	2.4	1,197	0.9	1,983	62.4	249	0.2	2,931	92.2	這組人士只享有增加個人免稅額的部份利益，但可充份享有修訂邊際稅率及在職妻子免稅額的利益。
144,000	5,380	3.7	2,580	1.8	2,800	52.0	1,035	0.7	4,345	80.8	
156,000	8,020	5.1	4,455	2.9	3,565	44.5	2,364	1.5	5,656	70.5	
168,000	11,200	6.7	6,909	4.1	4,291	38.3	4,185	2.5	7,015	62.6	
180,000	14,250	7.9	9,925	5.5	4,325	30.4	6,531	3.6	7,719	54.2	
192,000	17,250	9.0	13,225	6.9	4,025	23.3	9,475	4.9	7,775	45.1	
204,000	20,250	9.9	16,525	8.1	3,725	18.4	12,775	6.3	7,475	36.9	
213,000	22,500	10.6	19,000	8.9	3,500	15.6	15,250	7.2	7,250	32.2	
214,000	22,750	10.6	19,275	9.0	3,475	15.3	15,525	7.3	7,225	31.8	這組人士不會因增加個人免稅額而受益，但可充份享有修訂邊際稅率及在職妻子免稅額的利益。
228,000	26,250	11.5	22,775	10.0	3,475	13.2	19,025	8.3	7,225	27.5	
240,000	29,250	12.2	25,775	10.7	3,475	11.9	22,025	9.2	7,225	24.7	
252,000	32,250	12.8	28,775	11.4	3,475	10.8	25,025	9.9	7,225	22.4	
288,000	41,250	14.3	37,775	13.1	3,475	8.4	34,025	11.8	7,225	17.5	
324,000	50,250	15.5	46,775	14.4	3,475	6.9	43,025	13.3	7,225	14.4	
(360,263)	59,315	16.5	55,840	15.5	3,475	5.9	52,090	14.5	7,225	12.2	根據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
(361,765)	59,691	16.5	56,073	15.5	3,618	6.1	52,466	14.5	7,225	12.1	
(399,737)	65,956	16.5	61,959	15.5	3,997	6.1	61,959	15.5	3,997	6.1	

*本欄舉例，是以妻子的入息超過在職妻子免稅額（\$15,000）為根據。

(ix) 入息水平低於下列數字的人士毋須繳納薪俸稅

	現行 (\$)	建議	
		無在職妻子 免稅額 (\$)	有在職妻子* 免稅額 (\$)
<u>毋須供養父母的人士</u>			
單身	34,001	36,001	—
已婚	70,001	74,001	87,637
已婚加一名子女	80,001	84,910	98,546
已婚加兩名子女	87,274	92,637	106,274
已婚加三名子女	90,001	95,365	109,001
<u>供養兩名父母的人士</u>			
單身	50,365	54,183	—
已婚	86,365	92,183	105,819
已婚加一名子女	96,365	103,092	116,728
已婚加兩名子女	103,637	110,819	124,456
已婚加三名子女	106,365	113,546	127,183
<u>供養兩名父母及獲得額外免稅額的人士</u>			
單身	55,819	59,637	—
已婚	91,819	97,637	111,274
已婚加一名子女	101,819	108,546	122,183
已婚加兩名子女	109,092	116,274	129,910
已婚加三名子女	111,819	119,001	132,637

* 本欄舉例，是以妻子的入息超過在職妻子免稅額（\$15,000）為根據。

(x) 入息水平高於下列數字的人士開始按最高邊際稅率（25%）繳納薪俸稅

	現行 (\$)	建議	
		無在職妻子 免稅額 (\$)	有在職妻子* 免稅額 (\$)
<u>毋須供養父母的人士</u>			
單身	88,545	99,636	—
已婚	124,545	137,636	151,273
已婚加一名子女	134,545	148,545	162,182
已婚加兩名子女	141,818	156,273	169,909
已婚加三名子女	144,545	159,000	172,636
<u>供養兩名父母的人士</u>			
單身	104,909	117,818	—
已婚	140,909	155,818	169,455
已婚加一名子女	150,909	166,727	180,364
已婚加兩名子女	158,182	174,455	188,091
已婚加三名子女	160,909	177,182	190,818
<u>供養兩名父母及獲得額外免稅額的人士</u>			
單身	110,364	123,273	—
已婚	146,364	161,273	174,909
已婚加一名子女	156,364	172,182	185,818
已婚加兩名子女	163,636	179,909	193,545
已婚加三名子女	166,364	182,636	196,273

* 本欄舉例，是以妻子的入息超過在職妻子免稅額（\$15,000）為根據。

(xi) 入息水平為下列數字的人士須進入標準稅率範圍

	現行 (\$)	建議	
		無在職妻子 免稅額 (\$)	有在職妻子* 免稅額 (\$)
<u>毋須供養父母的人士</u>			
單身	161,765	172,105	—
已婚	252,941	253,684	293,158
已婚加一名子女	285,294	285,263	324,737
已婚加兩名子女	308,823	307,631	347,105
已婚加三名子女	317,647	315,526	355,000
<u>供養兩名父母的人士</u>			
單身	214,706	224,737	—
已婚	305,882	306,315	345,789
已婚加一名子女	338,235	337,895	377,368
已婚加兩名子女	361,765	360,263	399,737
已婚加三名子女	370,588	368,158	407,631
<u>供養兩名父母及獲得額外免稅額的人士</u>			
單身	232,353	240,526	—
已婚	323,529	322,105	361,579
已婚加一名子女	355,882	353,684	393,158
已婚加兩名子女	379,413	376,053	415,526
已婚加三名子女	388,235	383,947	423,421

* 本欄舉例，是以妻子的入息超過在職妻子免稅額（\$15,000）為根據。

(xii)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按入息組別列出的薪俸稅估計稅收（預算案的稅項寬減實施後）

入息組別（按 每年應課稅入息計） (\$)	納稅人數目	佔納稅人 總數的百分 率 (%)	稅收 (百萬元)	佔薪俸稅總稅 收的百分率 (%)
50,000 及以下	223 000	31.9	50	0.7
50,001—100,000	228 000	32.6	430	5.6
100,001—240,000	180 000	25.7	2,110	27.5
240,001—300,000	26 000	3.7	1,150	15.0
300,001—500,000	30 000	4.3	2,030	26.5
500,001 及以上	13 000	1.8	1,890	24.7
總數	<u>700 000</u>	<u>100.0</u>	<u>7,660</u>	<u>100.0</u>

在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全部 700 000 名納稅人中，估計只有 53 000 人（7.6%）須按 15.5% 的標準稅率繳稅，但這一小撮納稅人所繳交的稅款，約為 43 億元，佔薪俸稅總稅收的 56%。按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包括：

13 000 名每年入息為 \$172,105 或以上的單身人士；

17 000 名每年入息為 \$253,684 或以上的已婚夫婦；及

23 500 名每年入息為 \$285,263 或以上，有一名或一名以上的子女及／或供養父母的已婚夫婦。

現行及建議的物業轉讓印花稅稅率(i) 建議新稅率

建議按邊際寬減辦法計算的新稅率如下：

<u>物業價值</u>	<u>印花稅</u>
\$250,000 或以下	\$20
\$250,001 至 \$500,000	0.75%
\$500,001 至 \$1,000,000	1.5%
\$1,000,001 至 \$1,500,000	2.0%
\$1,500,000 以上	2.75%

邊際寬減辦法：根據建議的新公式，每當物業價值略超逾稅率表某一級點，則除交該級點應繳的印花稅外，須另付所超逾之數的 10%，現時的比率為 100%。

(ii) 現行稅率與建議稅率的比較

物業價值	現行稅率	建議稅率	因實施建議稅率而受惠的估計人數	平均每 人省回 的稅款 (\$)
\$250,000 或以下	\$20	\$20	無	
\$250,001—\$252,505	\$20 + 超逾 \$250,000 之數	\$20 + 超逾 \$250,000 之數的 10%	1,800	1,100
\$252,506—\$270,057	1%			
\$270,058—\$500,000	1%	0.75%	71,500	900
\$500,001—\$508,997	\$5,000 + 超逾 \$500,000 之數	\$3,750 + 超逾 \$500,000 之數的 10%	800	5,000
\$508,998—\$544,130	2.75%			
\$544,131—\$1,000,000	2.75%	1.5%	20,600	8,900
\$1,000,001—\$1,062,520	2.75%	\$15,000 + 超逾 \$1,000,000 之數的 10%	500	6,000
\$1,062,521—\$1,500,000	2.75%	2%	3,900	9,000
\$1,500,001—\$1,655,180	2.75%	\$30,000 + 超逾 \$1,500,000 之數的 10%	900	5,600
\$1,655,180 以上	2.75%	2.75%	無	
			100,000	

(iii) 新稅率建議對不同價値物業的應繳印花稅影響舉例

<u>物業價値</u> (\$)	<u>現行</u> <u>應繳稅款</u> (\$)	<u>建議</u> <u>應繳稅款</u> (\$)	<u>節省稅款</u> (\$)
250,000	20	20	無
252,000	2,020	220	1,800 (89%)
255,000	2,550	520	2,030 (80%)
260,000	2,600	1,020	1,580 (61%)
300,000	3,000	2,250	750 (25%)
500,000	5,000	3,750	1,250 (25%)
510,000	14,025	4,750	9,275 (66%)
520,000	14,300	5,750	8,550 (60%)
550,000	15,125	8,250	6,875 (45%)
600,000	16,500	9,000	7,500 (45%)
1,000,000	27,500	15,000	12,500 (45%)
1,050,000	28,875	20,000	8,875 (31%)
1,100,000	30,250	22,000	8,250 (27%)
1,500,000	41,250	30,000	11,250 (27%)
1,600,000	44,000	40,000	4,000 (9%)
1,650,000	45,375	45,000	375 (1%)

香港政府印務局局長馬逸志印行